

以下為從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收到的報告全文(頁碼由第I-1至I-120頁)，以供收錄於本文件。

Deloitte.

德勤

就過往財務資料致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及交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吾等就第I-3至I-120頁所載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過往財務資料發出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貴公司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 貴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為「過往財務資料」)。第I-3至I-120頁所載的過往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乃供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有關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的文件(「文件」)內而編製。

董事就過往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基準編製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過往財務資料，並落實 貴公司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保於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引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就過往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匯報。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聘用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過往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過往財務資料有無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確認。

吾等的工作涉及實程序以獲取與過往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過往財務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由於欺詐或錯誤）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有關實體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基準編製並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過往財務資料的內部監控，以設計於各類情況下適當的程序，惟並非為就實體內部監控的成效提出意見。吾等的工作亦包括評估貴公司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過往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憑證屬充分及恰當，可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過往財務資料真實公平反映貴集團及貴公司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根據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基準編製的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呈報事項

調整

於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3頁界定之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吾等提述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3，當中載有貴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派付股息之資料。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

貴集團的過往財務資料

過往財務資料的編製

下文所載過往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過往財務資料所依據的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及由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過往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示，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約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	6	4,411,712	4,965,277	5,966,046
銷售及服務成本		(3,862,159)	(4,041,917)	(5,077,652)
毛利		549,553	923,360	888,394
其他收入	7	16,772	9,739	10,213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3,314)	56,311	8,199
貿易應收款項撥回／ (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23	3,500	40	(27,485)
銷售及分銷開支		(2,874)	(2,756)	(3,525)
行政開支		(361,834)	(488,775)	(499,883)
[編纂]開支		—	(1,619)	(28,30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0,271)	13,522	27,286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1,186)	(523)	607
財務成本	9	(1,606)	(691)	(689)
除稅前溢利		158,740	508,608	374,814
所得稅開支	10	(37,908)	(75,031)	(59,532)
年內溢利	11	<u>120,832</u>	<u>433,577</u>	<u>315,282</u>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租賃物業重估收益		15,585	39,782	72,865
租賃物業重估收益有關的所得稅	10	(2,572)	(6,564)	(12,023)
		<u>13,013</u>	<u>33,218</u>	<u>60,842</u>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9,245)	34,486	(27,08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重新分類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產生的匯兌差額.....		620	—	(1,622)
重新分類解散一間合營企業				
產生的匯兌差額.....		—	—	1,564
重新分類攤薄於一間聯營公司				
權益產生的匯兌差額		310	(7,267)	(119)
		<u>(28,315)</u>	<u>27,219</u>	<u>(27,266)</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除稅.....		<u>(15,302)</u>	<u>60,437</u>	<u>33,576</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105,530</u>	<u>494,014</u>	<u>348,858</u>
每股盈利				
基本(港元).....	14	<u>0.12</u>	<u>0.41</u>	<u>0.3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	58,410	60,110	74,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496,512	516,671	44,326
無形資產	17	7,755	7,174	6,592
購買軟件已付按金		11,731	15,198	22,41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152,692	234,684	241,279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9	13,573	14,040	—
預付土地使用權	20	3,043	3,177	2,930
遞延稅項資產	36	712	765	775
		<u>744,428</u>	<u>851,819</u>	<u>392,617</u>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使用權	20	86	93	88
存貨	21	48,903	74,747	62,390
合約資產	22	1,077,233	949,384	978,397
貿易應收款項	23	605,538	786,338	721,71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4	64,736	95,592	80,33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5	—	—	—
應收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	27	120	13,368	4,312
可供出售投資	28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9	35,901	14,997	17,230
衍生金融工具	33	—	759	—
可收回稅項		13,016	1,356	17,384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	117,016	124,711	208,553
銀行結存及現金	30	391,075	544,235	569,951
		<u>2,353,624</u>	<u>2,605,580</u>	<u>2,660,35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31	547,459	479,416	462,9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2	770,866	904,122	1,173,774
應付股息		—	—	100,000
超出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責任	18	8,298	11,851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5	13,738	14,442	12,533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26	20,142	21,591	—
應付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	27	26,364	4,939	26,52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33	2,191	14	602
銀行借款	34	44,350	40,440	—
應付稅項		37,091	59,149	54,667
		<u>1,470,499</u>	<u>1,535,964</u>	<u>1,831,024</u>
流動資產淨額		<u>883,125</u>	<u>1,069,616</u>	<u>829,33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627,553</u>	<u>1,921,435</u>	<u>1,221,94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5	94	94	94
儲備		<u>1,558,016</u>	<u>1,852,030</u>	<u>1,206,513</u>
權益總額		<u>1,558,110</u>	<u>1,852,124</u>	<u>1,206,607</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34	19,234	10,776	—
遞延稅項負債	36	46,700	55,296	12,371
遞延收入	37	3,509	3,239	2,969
		<u>69,443</u>	<u>69,311</u>	<u>15,340</u>
		<u>1,627,553</u>	<u>1,921,435</u>	<u>1,221,94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51	191,067	355,814	349,776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139,656	222,386	229,53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8	72,572	58,124	58,124
		<u>403,295</u>	<u>636,324</u>	<u>637,430</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4	30	3,034	19,49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8	295,621	176,798	121,4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9	35,901	14,997	17,230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	—	23,125	123,125
銀行結存及現金.....	30	975	4,492	972
		<u>332,527</u>	<u>222,446</u>	<u>282,280</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2	328	451	7,904
應付股息.....		—	—	100,00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8	261,691	446,894	795,748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5	—	47	—
財務擔保負債.....	48	343	97	43
		<u>262,362</u>	<u>447,489</u>	<u>903,695</u>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u>70,165</u>	<u>(225,043)</u>	<u>(621,41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73,460</u>	<u>411,281</u>	<u>16,015</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5	94	94	94
儲備.....	46	466,839	402,140	10,278
權益總額.....		<u>466,933</u>	<u>402,234</u>	<u>10,37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6	6,527	9,047	5,643
		<u>473,460</u>	<u>411,281</u>	<u>16,01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資本 贖回儲備	租賃物業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6年1月1日	94	5	201,180	7,963	12,006	1,231,332	1,452,580
年內溢利	—	—	—	—	—	120,832	120,83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13,013	(28,315)	—	—	(15,30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3,013	(28,315)	—	120,832	105,530
經重估租賃物業折舊時結轉	—	—	(5,051)	—	—	5,051	—
轉撥至其他儲備	—	—	—	—	880	(880)	—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94	5	209,142	(20,352)	12,886	1,356,335	1,558,110
年內溢利	—	—	—	—	—	433,577	433,57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33,218	27,219	—	—	60,437
年內全面總收益	—	—	33,218	27,219	—	433,577	494,014
經重估租賃物業折舊時結轉	—	—	(5,798)	—	—	5,798	—
轉撥至其他儲備	—	—	—	—	3,340	(3,340)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3)	—	—	—	—	—	(200,000)	(200,000)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94	5	236,562	6,867	16,226	1,592,370	1,852,124
年內溢利	—	—	—	—	—	315,282	315,28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60,842	(27,266)	—	—	33,576
年內全面總收益	—	—	60,842	(27,266)	—	315,282	348,858
經重估租賃物業折舊時結轉	—	—	(2,058)	—	—	2,058	—
實物分派後的重新分類調整及解除遞延 稅項(如附註52所定義及詳述)	—	—	(263,074)	—	—	305,743	42,669
轉撥至其他儲備	—	—	—	—	363	(363)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3)	—	—	—	—	—	(1,037,044)	(1,037,044)
於2018年12月31日	94	5	32,272	(20,399)	16,589	1,178,046	1,206,607

附註：其他儲備指位於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的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以及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

根據位於中國的企業所適用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貴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設立法定盈餘儲備金。分配至該儲備的撥款乃自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顯示之除稅後溢利中撥付至少10%，而其金額及分配基準由董事會每年釐定。倘法定盈餘儲備的餘額已達有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可不再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方式轉換為資本。

根據澳門商法典的條款，各年於澳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除稅後溢利最低25%撥入法定儲備賬(如各年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所反映一般)，直至該結餘達到有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該儲備不可用於分派予附屬公司股東。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58,740	508,608	374,814
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2,167)	(2,645)	(3,880)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利息收入	(3,244)	(1,105)	—
來自一間合營企業的利息收入	(810)	(219)	—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股息	(1,930)	(1,038)	(4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949	27,679	15,079
預付土地使用權攤銷	90	89	92
無形資產攤銷	582	581	58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撇銷	(2,597)	(177)	(30)
存貨撇銷	—	—	9
存貨撇減，淨額	823	825	728
(撥回) 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3,500)	(40)	27,485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70)	(1,700)	(14,19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2,469	(6,335)	(2,233)
衍生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1,785	(2,936)	1,347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96	630	73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	(847)	—
未變現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1)	(239)	3,78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0,271	(13,522)	(27,286)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1,186	523	(607)
財務成本	1,606	691	689
攤薄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虧損	(6,170)	(55,076)	3,812
確認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6,822	7,030	—
附屬公司清盤虧損(收益)	620	—	(1,622)
合營企業解散時分類至損益的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兌差額累計虧損	—	—	1,564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223,410	460,777	380,466
存貨(增加)減少	(6,641)	(23,488)	9,208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239,241)	135,637	(34,375)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61,044	(177,640)	34,16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0,642)	(25,457)	29,99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2,308)	(7,030)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減少	(35,672)	(73,545)	(12,1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增加	32,078	131,223	270,938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3,366	(270)	(270)
經營所得現金	25,394	420,207	677,935
已付香港利得稅	(14,537)	(25,576)	(63,519)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1,390)	(3,916)	(10,519)
已付澳門所得補充稅	(15,756)	(9,633)	(7,982)
已付中國股息預扣稅	(4,169)	(643)	(274)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0,458)	380,439	595,641
投資活動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2,167	2,645	3,880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利息收入／股息	3,244	1,105	—
已收一間合營企業利息收入	810	219	—
已收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1,930	1,038	406
購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0,116)	—	—
贖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3,127	27,23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06	565	230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017)	(7,249)	(15,257)
購買軟件已付按金	(11,731)	(3,467)	(7,217)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7,858)	(26,772)	(100,982)
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	9,000	20,828	16,010
向聯營公司墊款	—	(12,000)	(18,695)
一間合營企業解散所得款項	—	—	14,258
合營企業還款	14,718	—	—
向合營企業夥伴墊款	(120)	(13,248)	—
合營企業夥伴還款	—	—	9,056
從合營企業所收股息	27,124	—	—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5,691	6,436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2,175	(2,661)	(98,31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已付財務成本		(1,606)	(691)	(689)
償還銀行借款		(10,281)	(44,368)	(51,216)
新籌得銀行借款		36,000	32,000	—
已付 貴公司擁有人股息	13	—	(200,000)	(400,000)
已付發行成本		—	(333)	(6,530)
聯營公司墊款		13,738	—	—
還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	—	(1,199)
合營企業墊款		20,095	—	—
還款予一間合營企業		—	—	(21,387)
合營企業夥伴墊款		26,065	—	21,587
還款予合營企業夥伴		—	(21,425)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4,011	(234,817)	(459,4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5,728	142,961	37,896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4,864	391,075	544,235
匯率變動的影響		(9,517)	10,199	(12,180)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存及現金		391,075	544,235	569,951

過往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貴公司於1995年7月18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直接控股公司為Arling Investment Limited（「Arling Investment」），一間於2017年12月8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而其最終控股公司為Ardik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於2017年12月8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潘樂陶博士（「潘博士」）。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披露於文件公司資料一節。

貴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貴集團的主營業務包括(1)提供機電工程屋宇服務，涵蓋暖通空調系統、消防系統、給排水系統、電氣系統及超低電壓系統的設計、安裝、測試及調試及保養；(2)提供環境工程系統的設計、建造、運營及保養之整套解決方案，可用於污水處理、水處理、固體廢物處理、污泥處理及氣體處理；(3)提供基建通訊以及保安和門禁系統的設計、軟硬件開發、安裝及保養之整套解決方案；及(4)提供以「Anlev Elex」商標售賣的各種升降機及自動梯的設計、供應及安裝之整套解決方案；及升降機及自動梯的維修及保養服務。

過往財務資料以港元呈列，港元亦為貴公司的功能貨幣。

2. 過往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

過往財務資料乃根據附註4所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

3.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就編製及呈列往績記錄期間的過往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應用於2018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以及相關修訂本，貴集團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金融工具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附註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即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於2018年1月1日(初始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但並無應用有關規定於於2018年1月1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

下表列示於初始應用日期2018年1月1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貴集團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的原計量分類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新計量分類	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的 原賬面值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39號的 新賬面值 千港元
香港上市股本	按公允價值計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	14,997	14,997
證券(附註29).....	損益(「按公允價 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損益的金融資產		
外匯遠期	衍生金融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入	759	759
合約(附註33).....		損益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	786,338	786,338
款項(附註23).....		列值的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	12,233	12,233
款項(附註24).....		列值的金融資產		
應收合營業務夥伴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	13,368	13,368
款項(附註27).....		列值的金融資產		
已抵押銀行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	124,711	124,711
存款(附註30).....		列值的金融資產		
銀行結存及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	544,235	544,235
現金(附註30).....		列值的金融資產		
外匯遠期	衍生金融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入	14	14
合約(附註33).....		損益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479,416	479,416
應付保證金	列值的金融負債	列值的金融負債		
(附註31).....				
其他應付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8,677	8,677
款項(附註32).....	列值的金融負債	列值的金融負債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的原計量分類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新計量分類	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的 原賬面值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39號的 新賬面值 千港元
應付聯營公司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14,442	14,442
款項(附註25).....	列值的金融負債	列值的金融負債		
應付合營企業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21,591	21,591
款項(附註26).....	列值的金融負債	列值的金融負債		
應付合營業務夥伴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4,939	4,939
款項(附註27).....	列值的金融負債	列值的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附註34)...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51,216	51,216
	列值的金融負債	列值的金融負債		

貴公司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的原計量分類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新計量分類	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的 原賬面值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39號的 新賬面值 千港元
香港上市股本	按公允價值計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	14,997	14,997
證券(附註29).....	損益的金融資產	損益的金融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		按公允價值計入	234,922	234,922
款項(附註38).....	貸款及應收款項	損益的金融資產		
已抵押銀行		按攤銷成本	23,125	23,125
存款(附註30).....	貸款及應收款項	列值的金融資產		
銀行結存及		按攤銷成本	4,492	4,492
現金(附註30).....	貸款及應收款項	列值的金融資產		
應付附屬公司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446,894	446,894
款項(附註38).....	列值的金融負債	列值的金融負債		
應付聯營公司	按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	47	47
款項(附註25).....	列值的金融負債	列值的金融負債		

貴集團及貴公司於2018年1月1日初始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並無確認額外減值虧損撥備，因為所涉及的金額並不重大。

於本報告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貴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待遇的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間資產出售或注入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進 ¹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收購日期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第一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生效

⁵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文所述者外，貴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綜合財務狀況及／或日後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同時為出租人及承租人引入一個用以識別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的全面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其生效時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釐定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相關資產轉讓應否入賬列作銷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載有有關分租及租賃修訂的規定。

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撤銷，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除外。

使用權資產初步乃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除若干例外情況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按於該日尚未支付的租金現值初始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金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的分類而言，經營租賃付款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應用，有關租賃負債的租金付款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並將由 貴集團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前期預付租賃款項將會根據性質(如適用)繼續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

除若干亦適用於出租人的規定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須作出全面披露。

於2018年12月31日，如附註41所披露， 貴集團的不可取消租賃承擔約為31,552,000港元。初步評估表明，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因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 貴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彼等合資格為低價值或短期租賃。

貴集團將選擇追溯性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將初步採用準則的累計影響於首次採用當日確認，而不重列比較數字，並將於首次採用當日按相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並就於緊接首次採用當日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該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

貴集團擬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不會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貴集團將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租賃或是否包括於初始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租賃。

貴公司董事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目前的會計政策比較，不會對貴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造成顯著影響。結合使用權資產直線折舊及對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實際利率法，將導致於租賃的首年在損益支銷的總金額較高，而租賃後期的開支遞減，但對整個租賃期確認的總開支並無影響。根據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事實及情況，貴公司董事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表現有顯著的影響。

此外，貴集團現時認為已付的可退回租賃按金5,162,000港元及已收的可退回租賃按金509,000港元為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租賃項下之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不為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付款。因此，該等按金的賬面值或會調整為攤銷成本且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的調整將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收可退回租賃按金的調整將視為預付租賃款。

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動。

4. 主要會計政策

過往財務資料乃根據以下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及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如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所述於各報告期末以重估值或公允價值計量除外。此外，過往財務資料包括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歷史成本通常基於換取商品及服務交易所付出代價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於計量日期由市場參與人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若市場參與人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貴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會考慮該等特點。該過往財務資料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允價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付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付款的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有部分相若地方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譬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內的可變現淨額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乃考慮市場參與者通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其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此外，就財務申報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其載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綜合基準

過往財務資料包含貴公司及其所控制實體及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貴公司於以下情況擁有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而承受所得浮動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回報的權利；及
- 能行使權力影響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個控制因素其中一個或以上有變，貴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貴集團在取得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由貴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開始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貴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項目乃歸屬於貴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總收益乃歸屬於貴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在有需要時，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貴集團的會計政策相符。

所有與貴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有關之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全數抵銷。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聯營公司是指貴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是有權力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而不是控制或聯合控制其政策。

合營企業乃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聯合安排所涉及的資產淨值享有權利之聯合安排。共同控制乃是按合約協定攤佔對安排的控制權，其僅當相關活動的決定需要攤佔控制權各方一致同意方會存在。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及資產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納入過往財務資料內。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初步確認，其後經調整以確認貴集團攤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聯營公司／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之變動(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除外)並不會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貴集團持有的

擁有權益有所變動。倘 貴集團攤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超過其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 貴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淨額之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 貴集團不再確認其攤佔的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以 貴集團已招致的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支付的款項予以確認。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於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當日以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 貴集團攤佔投資對象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之任何淨值被確認為商譽，而商譽是包括於投資賬面值中。 貴集團攤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數額，經重新評估後，於收購該投資期度內，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2018年1月1日或之前)或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適用於釐定有否必要確認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如有必要，則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任何確認的減值虧損屬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

倘 貴集團不再擁有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其須被列作出售投資對象全部權益，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此外，有關 貴集團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所有金額，須如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般處理。因此，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盈虧，須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貴集團會在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後，將盈虧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為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或於合營企業之投資變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貴集團會繼續採用權益法。此等擁有權益之改變無需重新計量公允價值。

當 貴集團減少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擁有權益但 貴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時， 貴集團會將過往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按其減少擁有權益之相關比例重新分類至損益（倘該收益或虧損將在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一個集團實體與 貴集團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會在有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與 貴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方會在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於合營業務的權益

合營業務乃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享有該聯合安排所涉及的資產及承擔該聯合安排所涉及的負債之聯合安排。共同控制乃按合約協定攤佔對安排的控制權，其僅當相關活動決定需要攤佔控制權各方一致同意方會存在。

當集團實體以合營運作承辦業務， 貴集團作為合營企業方於有關其於合營業務之權益確認：

- 其資產，包括其攤佔任何共同持有之資產；
- 其負債，包括其攤佔任何共同承擔之負債；
- 出售其攤佔合營業務產生之收益；
- 攤佔合營業務銷售收益；及
- 其費用，包括其攤佔任何共同承擔之費用。

貴集團於其在合營業務中的相關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之權益，將按適用於個別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入賬。

當集團實體與合營業務交易（如出售或注入資產）而集團實體為合營企業方時， 貴集團被視為與合營業務之其他各方進行交易，而有關交易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 貴集團之過往財務資料確認，惟限於合營業務其他各方之權益。

收益確認

所確認收益金額乃向客戶轉讓已承諾貨品或服務的金額，反映 貴集團預期於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中有權享有的代價。具體而言， 貴集團使用五步法進行收益確認：

- 第一步：確定與客戶的合約
- 第二步：確定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當(或於)實體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當(或於)履約責任獲履行時，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貴集團確認收益。

資產控制權可於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間點轉移。在以下情況下，資產控制權將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客戶同步收到並消耗 貴集團履行履約責任時提供的利益；
- 貴集團履行履約責任時創建或增強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貴集團的履約並無創建對 貴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 貴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取累計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付款。

若資產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收益乃參考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於合約期間進行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取得資產控制權的某一時間點確認。

收益按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中訂明的代價計量，並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貴集團將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貴集團從下列主要來源確認收益：1) 提供承包服務，2) 提供維修服務，及3) 銷售貨品。

提供承包服務

確認

貴集團根據與客戶所訂長期合約提供承包服務。該等合約乃於承包服務開始前訂立。根據合約條款，貴集團的客戶於貴集團提供工程過程中擁有物業的控制權。提供承包服務的收益因此採用產出法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產出法乃基於經建造師、測量師或客戶所委聘其他代表證明的貴集團迄今已完成承包工程的測量，或參考貴集團就貴集團所完成有關合約中所承諾餘下貨品或服務的工程向客戶提交進度付款申請而作出估計。貴公司董事認為產出法真實反映貴集團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完成履約責任過程中的履約情況。

對於包含可變代價(即變更令)的合約而言，視乎何種方法能更準預測貴集團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貴集團使用(a)預期估值法或(b)按最可能金額估計其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僅在不大可能出現可變代價相關不確定性其後解決時令日後收益大幅撥回的情況方可計入交易價格。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其對可變代價估計是否受限的評估)，以真實反映報告期末出現的情況及報告期內情況的變化。

對於嵌入工程合約的擔保，貴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將擔保進行列賬，除非擔保在除了保證合約工程符合協定的規格外為客戶提供了一項服務。

合約資產／負債

貴集團就提供承包服務擁有可強制執行的收取客戶代價的權利。貴集團根據建造合約完成但尚未經建造師、測量師或客戶所委聘其他代表證明的合約工程時產生合約資產。任何先前已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於向客戶開具發票時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若進度付款超出迄今按產出法已確認的收益，貴集團就差額確認合約負債。

提供維修服務

確認

貴集團向客戶提供維修服務，包括運營及保養服務。收入乃於貴集團提供相關服務而客戶同步收取並消耗貴集團履約所提供利益的合約期內進行確認。

銷售貨品

確認

貴集團向客戶銷售升降機及扶梯。收益乃於貨品的控制權根據各自交付協定條款轉移後確認。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的控制權的時間點進行確認。

其他收入

來自投資的股息收入於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利息收入參考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有關利率指將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所收現金在預計年期內貼現至該資產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之利率。

貴集團就確認來自經營租約之收益的會計政策在下文有關租賃的會計政策中闡述。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作賺取租金之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公允價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內。

投資物業乃於出售後或在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出售物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該資產時產生之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計入該物業取消確認期間之損益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土地及屋宇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乃以成本或重估值減去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因位於香港之土地及屋宇重估產生之任何重估增幅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及於租賃物業重估儲備內累計，惟倘其撥回先前於損益確認之相同資產之重估減幅，則將增幅計入損益(以先前扣除之減幅為限)。因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產生之賬面淨值減少於損益確認，惟確認額度以超出與先前重估該資產相關之租賃物業重估儲備結餘部分(如有)為限。於其後銷售或報廢經重估資產後，應佔重估盈餘轉撥至保留溢利。

資產之折舊乃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確認，以撇銷其成本或估值至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告期結算日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則按未來適用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會在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資產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就出售或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損益中確認。

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而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基準確認。估計可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未來適用之基準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不會通過使用或出售而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資產時在損益內確認。

研發開支

技術創新、有關工序創新的持續工序改進以及工序創新的數碼技術產品產生的研發開支按以下基準確認：

研究活動的開支確認為於產生期間的開支。

在有且僅有展現下述者，則將源自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開發階段)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以至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完成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的意圖；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如何將可以產生未來經濟利益；
- 具備充足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可靠計量於無形資產開發期間所佔開支。

就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確認的初步金額是，由無形資產符合以上確認要求起當日起產生的開支款項。當並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以確認時，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包括用於合約的直接材料，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乃採用先進先出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存貨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成本。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之所有風險及回報大致轉移至承租人之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會加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除根據公允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外，該等成本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確認為開支。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租賃土地及屋宇

當貴集團就物業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屋宇部份)付款時，貴集團獨立評估各部份的分類，根據評估各部份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至貴集團而將其分類，除非肯定兩個部份均屬經營租賃，於此情況下，整項物業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特別是，全部代價(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項)於初步確認時按租賃土地部份及屋宇部份中租賃權益相對公允價值比例在土地與屋宇部份之間分配。

當租金無法在土地部份與屋宇部份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通常分類為融資租賃(猶如租賃土地乃根據融資租賃持有)。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結算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並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按公允價值釐定當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會於所產生期間之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貴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於各報告期結算日通行的匯率換算為貴集團的呈列貨幣。收支項目乃按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於權益內(換算儲備)累計。

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貴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喪失對包括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後，就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的於權益內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對於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不會導致貴集團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的部分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安排)，按比例分佔的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均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資產大致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合資格資產指須經過較長時間的準備才能用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澳門社會保障基金作出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獲得供款的權利時確認為開支。

稅項

所得稅支出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期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就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及開支項目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之處理上之分別，故與綜合損益表所列稅前溢利不同。貴集團即期稅項負債按於各報告期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過往財務資料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能用作扣減暫時差額於應課稅溢利可能用作扣減可扣減暫時差額時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及負債致使臨時差異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以及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有關的應課稅臨時差異而確認，惟若貴集團可控制臨時差異之逆轉，以及臨時差異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逆轉者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臨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按可能出現可利用臨時差額扣稅之足夠應課稅溢利時，並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結算日審閱，於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時減少。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及基於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貴集團預期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收回其資產或償還其負債之賬面值後將出現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倘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在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在權益確認。

金融工具(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而定)之公允價值計入或扣除。收購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將立即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和目的，並在初次確認時確定。所有一般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予以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法乃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債務工具的預期使用年期，或(倘合適)較短期間實際貼現至初次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乃按債務工具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為(i)持有作買賣；或(ii)其獲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時，則會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倘出現下列情況，金融資產被歸類為持作買賣：

- 購入金融資產主要是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其構成 貴集團合併管理之金融工具之確定組合之一部份及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為未被指定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將在損益內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公允價值乃按附註40c所述方式釐定。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未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結算日持有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惟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無報價股權投資除外。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之股息於 貴集團收取股息之權利成立時於損益中確認。

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其公允價值未能可靠計量，則於各報告期結算日，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計算。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之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股息、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應收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均按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

除短期應收款的利息收入外(其利息收入確認之影響不重大)，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確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結算日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及合約資產均進行減值跡象評估。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後發生之一個或多個事件導致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受影響，則金融資產被當作已減值。

減值之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約，如拖欠或延付利息或本金款項；或
- 借方很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 貴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中拖延付款超逾信貸期介乎14至90天之次數增加及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之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乃為該項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貼現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之金額按該項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財務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貼現之現值之間之差額計量。該減值虧損將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所有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而言，如在隨後之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能夠客觀地關連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則過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如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原應有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所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貴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日後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額的利率。

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保證金、應付股息、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應付合營企業款項、應付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及銀行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作初次確認及其後以各報告期結算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將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是指定而有效之對沖工具，在此情況下，於損益內確認的時間取決於對沖關係的性質。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須由簽發者預備特定款項以補償持有者因特定負債人未能根據債務文件條款於到期日付款之損失之合約。

貴集團所簽發之財務擔保合約將按公允價值首次確認及(倘不獲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隨後以下列較高者計算：

- (i)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的合約責任金額；及
- (ii) 根據最初確認金額(如適用)減擔保期內確認之累積攤銷。

終止確認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到期，或當 貴集團已將金融資產及其於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其他實體時， 貴集團方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 貴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 貴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同時亦就已收取之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價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有關債務工具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之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當且只有當 貴集團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 貴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價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中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次確認時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而定)之公允價值計入或扣除。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將立即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所有一般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予以確認及終止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根據 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於香港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包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減值計量的未上市股權投資，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金融資產按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致目的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惟於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日期，貴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公允價值的其他變動，前提是股權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也非收購方在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為或然代價。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

對於除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工具，實際利率為按債務工具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費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至初始確認時債務工具賬面總值的利率。對於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調整實際利率乃按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折現至初始確認時債務工具攤銷成本的方式計算。

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指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計量的金額減去本金還款，加上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累計攤銷（就任何虧損準備作出調整）。另一方面，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指金融資產就任何虧損準備作出調整前的攤銷成本。

其後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對於除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若在後續報告期內，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條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條件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計量，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惟以並非指定對沖關係的一部分為限。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面臨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股息、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合營業務夥伴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合約資產、貸款承擔及財務擔保合約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相關金融工具初始確認起的信用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壽命內發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根據貴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評估，並就應收賬款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貴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對擁有大量結餘的應收賬款單獨評估及基於 貴集團內部信用評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對其他應收賬款進行集體評估，並就應收賬款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在適當時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而作出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 貴集團在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時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另一方面，若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上升， 貴集團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相同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損失準備。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依據，是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而非以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為信貸減值或發生實際違約為證據。

信用風險顯著上升

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 貴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評估時， 貴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可以合理成本及精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獲取自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庫及其他類似組織的 貴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與 貴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的各種外部來源。

具體而言，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用測評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用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財務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顯著上升；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計的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貴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貴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之資料證明。

儘管有上述規定，若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用風險，貴集團會假設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上升。在以下情況下，債務工具會被判定為具有較低信用風險：i) 具有較低違約風險；ii) 借款人有很強的能力履行近期的合約現金流量義務；及iii) 經濟及商業環境的長期不利變動有可能但未必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貴集團認為，若根據眾所周知的定義，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用測評為「投資級」，則該債務工具具有較低信用風險。

就貸款承擔及財務擔保合約而言，貴集團成為不可撤銷承擔一方的日期被視為就金融工具減值評估進行初始確認之日期。於估計信用風險自貸款承擔初始確認起是否有顯著上升時，貴集團會考慮貸款承擔涉及之貸款發生違約的風險的變動；對於財務擔保合約，貴集團會考慮指定債務人違背合約的風險的變動。

貴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用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用風險的顯著上升。

違約的定義

貴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交易對手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債權人(包括 貴集團)全額還款(不考慮 貴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不論上述評估之結果如何， 貴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違約已經發生，除非 貴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之資料證明一項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起或多起事件之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嚴重財困；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困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d)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因財困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困，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之時(例如交易對手已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 貴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 貴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任何收回款項會於損益中確認。

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敞口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依據是過往數據，並按上述前瞻性資料調整。而金融資產的違約風險敞口則由資產於報告日期的賬面總值代表。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損失按 貴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 貴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原定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估算。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根據擔保工具條款， 貴集團僅須於債務人違約時作出付款。因此，預期虧損為就發生的信貸虧損償付持有人的預期付款現值減 貴集團預期會向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任何款項。

就未提取的貸款承擔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貸款承擔持有人於提取貸款時應付 貴集團合約現金流量與 貴集團預期會於貸款提取時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

就財務擔保合約的預期信貸虧損或實際利率無法釐定的貸款承擔而言， 貴集團會運用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現金流量特定風險(僅當通過調整貼現率而不是調整予以貼現的現金缺口的方式將風險納入考慮時)的評估的貼現率。

若按集體基準計量全期預期信貸損失，以處理個別工具層面的信貸風險顯著上升證據尚未可得的情況，金融工具乃按以下基準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
- 逾期狀況；及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

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方法，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項目仍然具有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基於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基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除貸款承擔及財務擔保合約外， 貴集團於損益賬通過調整賬面值的方式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盈虧，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其相應調整通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就財務擔保合約及貸款承擔而言，有關虧損撥備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虧損撥備金額與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擔保期所確認收入的累計金額之間的較高者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所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的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貴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日後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額的利率。

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保證金、應付股息、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應付合營企業款項、應付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及銀行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須由簽發者預備特定款項以補償持有者因特定負債人未能根據債務文件條款於到期日付款的損失的合約。

貴集團所簽發的財務擔保合約將按公允價值首次確認及(倘不獲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隨後以下列較高者計算：

- (i)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虧損撥備金額；及
- (ii) 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的累積攤銷。

終止確認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到期，或當 貴集團已將金融資產及其於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其他實體時， 貴集團方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 貴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 貴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同時亦就已收取的有關債務工具的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價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有關債務工具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之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當且只有當 貴集團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 貴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價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結算日， 貴集團檢視其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並確定是否有迹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會對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作為衡量減值損失程度(如有)。

倘無法個別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 貴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分配至可按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識別之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值。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以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調整前之獨有風險之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下調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根據其他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此情況下，減值虧損將根據該準則視為重估價值減少。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根據其他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此情況下，減值虧損回撥將根據該準則視為重估價值增加。

撥備

倘 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而 貴集團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且有關責任涉及的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撥備確認金額為按於各報告期末時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當中已考慮與責任有關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倘撥備以估計履行現時責任的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金錢時間價值的影響屬重大時)。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直至合理確定 貴集團將會符合政府補助所附的條件及將會收取補助時，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乃於 貴集團確認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開支期間，有系統於損益內確認。

用於彌補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於無未來相關成本之情況下為 貴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的應收政府補助須於其應收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述之 貴集團會計政策時， 貴公司董事須就未能於其他來源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屬相關之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貴集團會持續審視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有關估計修訂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對本期及未來期間均會構成影響，則會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以下為董事應用 貴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出且對於過往財務資料確認之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之關鍵性判斷(不包括該等所涉及之估計，參閱下文)。

投資物業遞延稅項

就計量利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而言， 貴公司董事已檢討 貴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並認定 貴集團的投資物業並非以旨在隨著時間流逝消耗該等投資物業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商業模式持有。因此，在釐定 貴集團的投資物業遞延稅項時， 貴公司董事認為，以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賬面值可因出售而全數收回的假設成立。 貴集團並未就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確認任何遞延稅項，原因是 貴集團毋須於出售投資物業時就其公允價值變動繳納任何所得稅。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金額於下一財政年度內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確認建造合約收益及溢利

貴集團根據管理層對項目總結果的估計以及建造工程的完工百分比確認建造合約的合約收益及溢利。估計建造收益乃按相關合約所載條款釐定。建造成本(主要包括分包費及材料成本)由管理層按相關主要分包商／供應商／供貨商不時提供的報價基準及管理層經驗估計。雖然管理層因應合約進度審閱及修訂建造合約的合約收益及成本的估計，惟就總收益及成本而言，合約的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該等估計，而此將對已確認收益及溢利造成重大影響。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減值

貴集團的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釐定相關折舊費用的折舊方法。該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經驗而釐定。此外，在出現任何顯示可能無法收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賬面值的事件或情況出現變化時，管理層會評估減值。倘若可使用年期預計少於先前預期，則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會撤銷或撤減已報廢或減值的廢舊資產。該等估計如有任何變動，可能會對貴集團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位於香港按重估值列賬的租賃物業)的賬面值分別約48,712,000港元、43,771,000港元及44,326,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估計減值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貴集團根據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可收回程度的評估計提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撥備。

倘存在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貴集團會考慮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減值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算，現值乃按金融資產的原有實際利率貼現(即(如適用)於初始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因事實或情況之變動而調減，則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進一步減值虧損。

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起，管理層根據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虧損撥備金額。虧損撥備金額按資產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並考慮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未來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評估涉及高程度的估計及不確定因素。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或超過預期，則會相應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重大減值虧損撥回。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面總值分別約為1,682,771,000港元、1,735,722,000港元及1,700,109,000港元(已分別扣除減值撥備約26,513,000港元、24,875,000港元及49,839,000港元)。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自三個主要來源確認收益，即合約工程、保養工程及銷售貨品。

下文為按貴集團的主要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益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i>收益確認時間及收益類別</i>			
於一段時間確認及長期合約			
合約工程	3,865,787	4,254,972	5,220,719
保養工程	430,590	476,538	551,381
	4,296,377	4,731,510	5,772,100
於特定時間確認及短期合約			
銷售貨品	115,335	233,767	193,946
	<u>4,411,712</u>	<u>4,965,277</u>	<u>5,966,046</u>

獲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下表展示於各報告期末獲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金額。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提供合約工程	5,564,422	5,762,954	5,262,026
提供維修工程	1,681,554	1,671,902	1,950,011
	<u>7,245,976</u>	<u>7,434,856</u>	<u>7,212,037</u>

根據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可得到的資料， 貴公司董事預期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獲分配至上述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將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提供合約工程以及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至截至203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提供維修工程作為收入。

向 貴集團管理層(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專注於已付運或已提供之貨品或服務的類型。於達致 貴集團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匯集管理層識別的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 貴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及經營分部如下：

屋宇服務：	提供機電工程屋宇服務，涵蓋暖通空調系統、消防系統、給排水系統、電氣系統及超低電壓系統的設計、安裝、測試及調試及保養
環境工程：	提供環境工程系統的設計、建造、運營及保養之整套解決方案，可用於污水處理、水處理、固體廢物處理、污泥處理及氣體處理
資訊、通訊及屋宇科技 (「ICBT」)：	提供基建通訊以及保安和門禁系統的設計、軟硬件開發、安裝及保養之整套解決方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升降機及自動梯：提供 i) 以「Anlev Elex」商標售賣的各種升降機及自動梯的設計、供應及安裝之整套解決方案；及 ii) 升降機及自動梯的維修及保養服務

分開計算收益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屋宇服務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合約工程.....	2,948,249	628,921	218,315	70,302	3,865,787
— 維修工程.....	111,094	140,586	89,254	89,656	430,590
— 銷售貨品.....	19,697	65,488	4,870	25,280	115,335
總收益.....	<u>3,079,040</u>	<u>834,995</u>	<u>312,439</u>	<u>185,238</u>	<u>4,411,712</u>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屋宇服務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合約工程.....	2,932,595	938,840	301,443	82,094	4,254,972
— 維修工程.....	131,870	161,621	74,535	108,512	476,538
— 銷售貨品.....	32,126	156,102	5,709	39,830	233,767
總收益.....	<u>3,096,591</u>	<u>1,256,563</u>	<u>381,687</u>	<u>230,436</u>	<u>4,965,277</u>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屋宇服務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 合約工程.....	4,257,711	550,505	330,892	81,611	5,220,719
— 維修工程.....	152,234	181,583	86,278	131,286	551,381
— 銷售貨品.....	16,575	133,708	7,303	36,360	193,946
總收益.....	<u>4,426,520</u>	<u>865,796</u>	<u>424,473</u>	<u>249,257</u>	<u>5,966,04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文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 貴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屋宇服務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分部間 對銷/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	3,079,040	834,995	312,439	185,238	—	4,411,712
—分部間	2,449	—	41,635	4,923	(49,007)	—
總收益	3,081,489	834,995	354,074	190,161	(49,007)	4,411,712
分部溢利(虧損)	90,396	(4,491)	36,429	4,587	—	126,921
分佔若干聯營公司業績						20,907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1,186)
銀行利息收入						2,167
財務成本						(1,606)
未分配收入						11,537
除稅前溢利						158,740
所得稅開支						(37,908)
年內溢利						<u>120,832</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068	436	310	3,730	20,405	28,949
(回撥)確認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淨額	(4,516)	226	550	240	—	(3,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	73	11	5	7	—	96
無形資產攤銷	—	—	27	555	—	582
預付土地使用權攤銷	—	—	—	—	90	9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屋宇服務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分部間 對銷／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	3,096,591	1,256,563	381,687	230,436	—	4,965,277
—分部間	2,343	—	47,472	4,520	(54,335)	—
總收益	3,098,934	1,256,563	429,159	234,956	(54,335)	4,965,277
分部溢利	332,778	7,075	59,581	24,930	—	424,364
分佔若干聯營公司業績						29,075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523)
銀行利息收入						2,645
財務成本						(691)
未分配收入						56,190
未分配開支						(2,452)
除稅前溢利						508,608
所得稅開支						(75,031)
年內溢利						<u>433,577</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99	575	316	3,449	20,240	27,679
確認(回撥)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淨額	6,056	(864)	(1,005)	(4,227)	—	(40)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 設備虧損	38	8	1	583	—	630
無形資產攤銷	—	—	26	555	—	581
預付土地使用權攤銷	—	—	—	—	89	8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屋宇服務 千港元	環境工程 千港元	ICBT 千港元	升降機及 自動梯 千港元	分部間 對銷/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	4,426,520	865,796	424,473	249,257	—	5,966,046
—分部間	4,813	655	106,378	439	(112,285)	—
總收益	4,431,333	866,451	530,851	249,696	(112,285)	5,966,046
分部溢利	252,169	4,176	72,935	16,952	—	346,232
分佔若干聯營公司業績						34,130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607
銀行利息收入						3,880
財務成本						(689)
未分配收入						21,073
未分配開支						(30,419)
除稅前溢利						374,814
所得稅開支						(59,532)
年內溢利						<u>315,282</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91	1,213	517	3,804	6,754	15,079
確認(回撥)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淨額	26,269	775	1,335	(894)	—	27,485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收益)虧損	(57)	46	8	160	579	736
無形資產攤銷	—	—	26	556	—	582
預付土地使用權攤銷	—	—	—	—	92	92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 貴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引致的虧損，當中並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若干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分佔若干聯營公司業績及分佔合營企業業績。此為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向主要運營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分部間收益按現行市場費率收取。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有關資料並無提供予主要運營決策者供其定期審閱，因此，概無按經營分部劃分的 貴集團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各自對 貴集團於相應年度總收益貢獻達10%以上的客戶之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A	762,359	1,004,621	876,790
客戶B	不適用#	512,835	687,229
客戶C	不適用#	不適用#	801,610

對 貴集團相關年度收益的相應貢獻未超逾10%。

地區資料

貴集團的業務位於香港、中國內地、澳門及其他地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有關 貴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按客戶所處地理位置呈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			
香港	3,595,123	3,905,268	5,122,820
中國內地	442,424	740,533	349,367
澳門	332,177	255,373	444,402
其他	41,988	64,103	49,457
總計	<u>4,411,712</u>	<u>4,965,277</u>	<u>5,966,046</u>

有關 貴集團除遞延稅項資產外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所處地理位置呈列。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香港	545,274	571,377	115,805
中國內地	197,903	279,456	275,380
澳門	539	221	657
總計	<u>743,716</u>	<u>851,054</u>	<u>391,842</u>

7.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2,107	2,123	2,174
銀行利息收入	2,167	2,645	3,880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利息收入	3,244	1,105	—
來自一間合營企業的利息收入	810	219	—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投資收入／股息	1,930	1,038	406
政府補助	2,207	933	2,475
就一項訴訟的已收款項(附註45)	155	—	—
雜項收入	4,152	1,676	1,278
	<u>16,772</u>	<u>9,739</u>	<u>10,21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70	1,700	14,19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2,469)	6,335	2,23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	847	—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96)	(630)	(73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53	13	(3,734)
確認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減值虧損	(6,822)	(7,030)	—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攤薄收益			
(虧損)(附註18)	6,170	55,076	(3,812)
一間附屬公司的清盤(虧損)收益			
(附註51(vi)及(i))	(620)	—	1,622
合營企業解散時分類至損益的海外業務換算的			
匯兌差額累計虧損(附註19)	—	—	(1,564)
	<u>(3,314)</u>	<u>56,311</u>	<u>8,199</u>

9. 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248	370	99
銀行融資附屬成本	358	321	590
	<u>1,606</u>	<u>691</u>	<u>689</u>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26,701	50,175	54,528
澳門.....	7,268	7,981	6,347
中國企業所得稅.....	5,676	13,911	3,135
	<u>39,645</u>	<u>72,067</u>	<u>64,010</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228)	1,386	(196)
澳門.....	1,044	27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
	<u>816</u>	<u>1,413</u>	<u>(196)</u>
	40,461	73,480	63,814
遞延稅項(附註36).....	<u>(2,553)</u>	<u>1,551</u>	<u>(4,282)</u>
	<u>37,908</u>	<u>75,031</u>	<u>59,532</u>

於往績記錄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算。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公司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首2百萬港元之後的溢利的稅率為16.5%。利得稅兩級制將於2018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呈報期適用於貴集團的合資格公司。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公司的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繳稅。

根據澳門補充所得稅法例，公司被劃分為A組及B組納稅人。A組納稅人根據其實際應課稅溢利予以評稅。B組納稅人基於澳門財政局所確定的視作溢利予以評稅。貴集團擁有A組及B組納稅人，及於往績記錄期間，澳門補充所得稅乃根據應課稅溢利中超逾600,000澳門元(「澳門元」)的部分按12%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對於 貴公司身為中國稅務居民的附屬公司、 貴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倘使用於 2008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所賺取溢利產生的未分派盈利向其直接控股公司（非中國稅務居民）宣派股息，則該等公司須按 10% 的稅率繳納中國股息預扣稅。10% 預扣稅稅率於截至 2016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採用。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稅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國稅發[2008]112 號，直接擁有內地公司至少 25% 資本的香港居民公司，適用 5% 的股息預扣稅稅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5% 預扣稅首次適用於 貴集團時採用 5% 預扣稅稅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獲撥回的股息預扣稅撥備約為 3,591,000 港元，而截至 2016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獲 貴集團確認的股息預扣稅撥備分別約為 92,000 港元及 3,461,000 港元。截至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由 貴集團支付的預扣稅分別約為 4,169,000 港元、643,000 港元及 274,000 港元。以上所致的股息預扣稅撥備淨額分別約為 4,261,000 港元及 4,104,000 港元，分別自截至 2016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損益賬中扣除，而撥備撥回淨額 3,317,000 港元計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損益賬。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6 年 千港元	2017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58,740	508,608	374,814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 16.5%			
計算的稅項	26,192	83,920	61,84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6,645	(2,231)	(4,502)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的稅務影響	196	86	(10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651	4,033	7,450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263)	(12,374)	(4,976)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4,408	322	5,216
動用過往年度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429)	(5,622)	(5)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2,472)	1,302	(1,735)
附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可供			
分派溢利的預扣稅	4,261	4,104	(3,317)
按優惠利率計算的所得稅	—	—	(16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816	1,413	(196)
其他	(97)	78	18
年內所得稅開支	37,908	75,031	59,53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有關的稅務影響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除稅前金額	稅務開支	除稅後金額	除稅前金額	稅務開支	除稅後金額	除稅前金額	稅務開支	除稅後金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租賃物業重估收益.....	15,585	(2,572)	13,013	39,782	(6,564)	33,218	72,865	(12,023)	60,842

11. 年內溢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董事薪酬(附註12).....	23,353	16,851	27,879
— 薪資及其他福利.....	758,422	869,618	935,91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35,150	39,133	41,534
	816,925	925,602	1,005,33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161,062	278,774	291,4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949	27,679	15,079
預付土地使用權攤銷.....	90	89	92
無形資產攤銷.....	582	581	582
存貨撇減，淨額.....	823	825	728
撇銷存貨.....	—	—	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1,785	(2,936)	1,347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997)	(2,059)	(2,092)
減：就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			
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209	238	276
	(1,788)	(1,821)	(1,816)
核數師薪酬.....	3,416	3,742	4,399

12.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於往績記錄期間，支付予／應付予 貴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表現 掛勾花紅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vii)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潘博士(附註i)	—	2,285	3,327	93	5,705
鄭小藝先生(附註ii)	—	2,271	3,899	103	6,273
羅威德先生(附註ii)	—	2,108	2,249	95	4,452
陳海明先生(附註ii)	—	1,702	1,347	74	3,123
潘穎欣女士(附註iii)	—	1,866	1,521	78	3,46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富強先生(附註iv)	335	—	—	—	335
	<u>335</u>	<u>10,232</u>	<u>12,343</u>	<u>443</u>	<u>23,353</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表現 掛勾花紅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vii)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潘博士(附註i)	—	2,394	1,749	93	4,236
鄭小藝先生(附註ii)	—	2,695	2,447	124	5,266
羅威德先生(附註ii)	—	2,203	1,198	99	3,500
陳海明先生(附註ii)	—	1,885	1,175	83	3,143
非執行董事：					
麥建華先生(附註vi)	—	400	—	6	406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富強先生(附註iv)	300	—	—	—	300
	<u>300</u>	<u>9,577</u>	<u>6,569</u>	<u>405</u>	<u>16,85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薪金及 其他津貼	表現 掛勾花紅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vii)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潘博士(附註i).....	—	2,507	4,096	93	6,696
鄭小藝先生(附註ii).....	—	3,792	4,038	137	7,967
羅威德先生(附註ii).....	—	2,304	2,691	104	5,099
陳海明先生(附註ii).....	—	2,026	3,274	90	5,390
非執行董事：					
麥建華先生(附註vi).....	—	1,200	600	18	1,81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富強先生(附註iv).....	375	—	—	—	375
林健鋒先生(附註v).....	267	—	—	—	267
黃敬安先生(附註v).....	267	—	—	—	267
	<u>909</u>	<u>11,829</u>	<u>14,699</u>	<u>442</u>	<u>27,879</u>

附註：

- (i) 潘博士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擔任 貴集團主席兼 貴公司執行董事。
- (ii) 鄭小藝先生、羅威德先生及陳海明先生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擔任 貴公司執行董事。
- (iii) 潘穎欣女士於2016年12月31日辭任 貴公司執行董事。
- (iv) 陳富強先生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擔任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v) 林健鋒先生及黃敬安先生於2018年5月1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麥建華先生於2017年9月1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
- (vii) 績效花紅乃參照 貴集團各個年度的表現釐定。

以上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彼等就 貴集團及 貴公司管理事務提供的服務而支付。以上所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彼等擔任 貴公司董事的服務而支付。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 貴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b) 僱員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 貴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五名、四名及四名董事，其酬金已於上文披露。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餘下零名、一名及一名人士的酬金分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	1,773	1,306
表現掛勾花紅	—	629	2,97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78	59
	—	2,480	4,337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董事除外)的酬金介於以下範圍：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	—	—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	1	—
4,000,001 港元至 4,500,000 港元	—	—	1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概無向 貴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款額作為促使加入或於加入 貴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時的補償。

於2017年6月，潘博士將 貴公司44股股份無償轉讓予一名僱員，作為對該僱員過往為 貴集團發展所作貢獻的認可。 貴公司董事認為所轉讓股份的公允價值乃並不重大。

13. 股息

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分別向其股東宣派股息合共零及200,000,000港元(每股16,667港元)。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公司向其股東宣派股息總額1,037,044,000港元(每股86,420港元)，當中包括實物分派(如附註52所定義及詳述)255,297,000港元及現金股息281,747,000港元，乃透過Wise Eagle Group(定義見附註52)欠付貴集團的即期賬目及向股東派發現金股息500,000,000港元結算。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20,832</u>	<u>433,577</u>	<u>315,282</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千股).....	<u>1,050,000</u>	<u>1,050,000</u>	<u>1,050,000</u>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乃假設本文件附錄四所述資本化發行已於2016年1月1日生效而釐定。

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未有呈列往績記錄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15. 投資物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公允價值			
年初.....	58,240	58,410	60,110
於損益內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u>170</u>	<u>1,700</u>	<u>14,190</u>
年末.....	<u>58,410</u>	<u>60,110</u>	<u>74,300</u>

貴集團投資物業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乃基於與貴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於各自日期進行的估值計算得出。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為香港測量師學會的會員，具備對相關地點類似物業進行估值的適當資質及近期經驗。估值師的業務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三座6樓。有關估值符合國際估值準則，乃參考相同地點及狀況的同類物業之市場交易價格憑證按直接比較法釐定，並假設貴集團目前對投資物業之使用乃其最高及最佳用途。於往績記錄期間，所使用的估值方法並未發生任何變動。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投資物業的詳情及有關公允價值層級的資料如下：

	公允價值層級	公允價值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位於香港的商用物業單位.....	第2級	<u>58,410</u>	<u>60,110</u>	<u>74,300</u>

貴集團位於香港附帶長期租約並按經營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的投資物業乃使用公允價值模型計量，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貴公司董事認為，除貴集團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物業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外，自物業可觀察得出的輸入數據用於投資物業的估值，故公允價值級別被分為第二級。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貴集團自投資物業賺取的租金收入分別約為1,997,000港元、2,059,000港元及2,092,000港元。投資物業已作出抵押，用以獲取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位於香港的 租賃物業	位於 中國的屋宇	傢俬 及裝置	機器 及設備	汽車	模具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成本或估值							
於2016年1月1日	446,000	36,502	19,893	7,738	63,373	395	590,204
匯兌調整	—	(2,441)	—	43	(1,341)	—	(3,920)
添置	—	—	59	376	3,913	—	6,017
出售	—	—	(19)	—	(103)	—	(2,098)
重估盈餘	1,800	—	—	—	—	—	1,800
於2016年12月31日	<u>447,800</u>	<u>34,061</u>	<u>19,933</u>	<u>8,157</u>	<u>65,842</u>	<u>395</u>	<u>592,003</u>
包括：							
按成本	—	34,061	19,933	8,157	65,842	395	144,203
按估值	<u>447,800</u>	—	—	—	—	—	<u>447,800</u>
	<u>447,800</u>	<u>34,061</u>	<u>19,933</u>	<u>8,157</u>	<u>65,842</u>	<u>395</u>	<u>592,003</u>
於2017年1月1日	447,800	34,061	19,933	8,157	65,842	395	592,003
匯兌調整	—	2,542	—	106	1,418	—	4,267
添置	—	—	2,355	113	4,141	—	7,249
出售	—	—	—	(108)	(3,441)	—	(3,673)
重估盈餘	25,100	—	—	—	—	—	25,100
於2017年12月31日	<u>472,900</u>	<u>36,603</u>	<u>22,288</u>	<u>8,268</u>	<u>67,960</u>	<u>395</u>	<u>624,946</u>
包括：							
按成本	—	36,603	22,288	8,268	67,960	395	152,046
按估值	<u>472,900</u>	—	—	—	—	—	<u>472,900</u>
	<u>472,900</u>	<u>36,603</u>	<u>22,288</u>	<u>8,268</u>	<u>67,960</u>	<u>395</u>	<u>624,946</u>
於2018年1月1日	472,900	36,603	22,288	8,268	67,960	395	624,946
匯兌調整	—	(1,834)	—	(73)	(1,024)	—	(3,088)
添置	—	—	4,295	923	8,182	—	15,257
出售	—	—	(793)	(551)	(11,912)	—	(15,729)
重估盈餘	68,100	—	—	—	—	—	68,100
實物分派(附註52)	(541,000)	—	(15,195)	(4,235)	(2,380)	—	(562,810)
於2018年12月31日	<u>—</u>	<u>34,769</u>	<u>10,595</u>	<u>4,332</u>	<u>60,826</u>	<u>395</u>	<u>126,676</u>
包括：							
按成本	—	34,769	10,595	4,332	60,826	395	126,676
按估值	—	—	—	—	—	—	—
	—	<u>34,769</u>	<u>10,595</u>	<u>4,332</u>	<u>60,826</u>	<u>395</u>	<u>126,67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位於香港的 租賃物業 千港元	位於 中國的屋宇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俬 及裝置 千港元	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折舊								
於2016年1月1日	—	15,051	11,649	4,637	41,850	10,497	395	84,079
匯兌調整	—	(1,078)	—	(62)	(684)	(132)	—	(1,956)
年內開支	13,785	1,649	4,250	1,065	6,505	1,695	—	28,949
出售時對銷	—	—	(7)	—	(47)	(1,742)	—	(1,796)
重估時對銷	(13,785)	—	—	—	—	—	—	(13,785)
於2016年12月31日 及2017年1月1日	—	15,622	15,892	5,640	47,624	10,318	395	95,491
匯兌調整	—	1,236	—	69	811	149	—	2,265
年內開支	14,682	1,624	2,945	931	6,080	1,417	—	27,679
出售時對銷/撇銷	—	—	—	(99)	(2,318)	(61)	—	(2,478)
重估時對銷	(14,682)	—	—	—	—	—	—	(14,682)
於2017年12月31日 及2018年1月1日	—	18,482	18,837	6,541	52,197	11,823	395	108,275
匯兌調整	—	(995)	—	(46)	(599)	(111)	—	(1,751)
年內開支	4,765	1,678	1,328	489	5,579	1,240	—	15,079
出售時對銷/撇銷	—	—	(361)	(470)	(11,486)	(2,446)	—	(14,763)
重估時對銷	(4,765)	—	—	—	—	—	—	(4,765)
實物分派(附註52)	—	—	(13,809)	(3,789)	(2,127)	—	—	(19,725)
於2018年12月31日	—	19,165	5,995	2,725	43,564	10,506	395	82,350
賬面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u>447,800</u>	<u>18,439</u>	<u>4,041</u>	<u>2,517</u>	<u>18,218</u>	<u>5,497</u>	<u>—</u>	<u>496,512</u>
於2017年12月31日	<u>472,900</u>	<u>18,121</u>	<u>3,451</u>	<u>1,727</u>	<u>15,763</u>	<u>4,709</u>	<u>—</u>	<u>516,671</u>
於2018年12月31日	<u>—</u>	<u>15,604</u>	<u>4,600</u>	<u>1,607</u>	<u>17,262</u>	<u>5,253</u>	<u>—</u>	<u>44,326</u>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按以下年度比率以直線法折舊：

位於香港的租賃物業	於租期內
位於中國的屋宇	2.6% 至 5%
租賃裝修	於租期內或 15% 至 16.7% 之較短者
傢俬及裝置	15% 至 18%
機器及設備	9% 至 33 $\frac{1}{3}$ %
汽車	18% 至 25%
模具	15%

貴集團位於香港的租賃物業的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位於香港的租賃物業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乃基於與貴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於各自日期進行的估值計算得出。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為香港測量師學會的會員，具備對相關地點類似物業進行估值的適當資質及近期經驗。估值師的業務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三座6樓。有關估值符合國際估值準則，乃參考相同地點及狀況的同類物業之市場交易價格憑證並假設貴集團目前對租賃物業之使用乃其最高及最佳用途按直接比較法釐定。於往績記錄期間，所使用的估值方法並未發生任何變動。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位於香港的租賃物業的詳情及有關公允價值層級的資料如下：

公允價值層級	公允價值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位於香港的租賃物業	第2級	447,800	472,900	—

貴公司認為，由於無法在土地部份與屋宇部份間作出可靠分配，故租賃物業的土地租賃權益繼續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列賬。

貴公司董事認為，除貴集團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物業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外，自物業可觀察得出的輸入數據用於租賃物業的估值，故公允價值級別被分為第二級。

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假設位於香港的租賃物業未進行重估，彼等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入過往財務資料內的賬面值將分別約為235,978,000港元及228,241,000港元。

位於中國的屋宇由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以中期租約持有、未經重估及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

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447,800,000港元及472,900,000港元的租賃物業已作出抵押，用以獲取貴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7. 無形資產

	專利 千港元
貴集團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	9,622
攤銷	
於2016年1月1日	1,285
年內開支	582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867
年內開支	581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2,448
年內開支	582
於2018年12月31日	3,030
賬面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7,755
於2017年12月31日	7,174
於2018年12月31日	6,592

上述專利採用直線法按許可期於7年及17年內攤銷。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超出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責任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貴集團			
投資成本(附註i)			
香港以外上市	—	118,453	118,453
未上市	142,945	24,492	24,492
分佔收購後(虧損)溢利及其他全面(開支)			
收益，扣除已收股息	9,747	91,739	98,33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52,692	234,684	241,279
已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附註ii)	—	1,354,475	852,45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附註iii)	52,880	64,880	83,575
減：分佔收購後虧損超出投資成本	(61,178)	(76,731)	(83,575)
超出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的責任	(8,298)	(11,851)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公司			
投資成本(附註i)			
香港以外上市	—	118,453	118,453
未上市	118,453	—	—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扣除已收股息.....	21,203	103,933	111,077
	<u>139,656</u>	<u>222,386</u>	<u>229,530</u>
上市投資公允價值(附註ii)	—	1,354,475	852,454

附註：

- (i) 於2016年1月1日，貴集團可對南京佳力圖機房環境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佳力圖」)行使共同控制權，因為相關活動的決策需要根據南京佳力圖股東協議取得一致同意。

於2016年12月31日，根據南京佳力圖的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於2016年1月22日生效)，貴集團對南京佳力圖並無共同控制權。根據南京佳力圖經修訂組織章程細則，貴集團有權委任南京佳力圖九名董事中的其中兩名董事並對南京佳力圖有重大影響力。因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南京佳力圖的投資(賬面值約118,453,000港元)已由於合營企業的權益重新分類至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南京佳力圖已向兩名新投資者發行合共11,100,000股新普通股，導致貴集團於南京佳力圖的權益由40%降至36.04%。攤薄收益約6,170,000港元已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予以確認。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計入投資成本內的商譽分別約27,246,000港元、20,435,000港元及20,092,000港元，乃因於南京佳力圖的投資而產生。

- (ii)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根據自上海證券交易所取得的所報市價(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屬於第1級輸入數據)，貴集團及貴公司於南京佳力圖(其股份於2017年11月1日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所持權益的公允價值分別約為1,354,475,000港元及852,454,000港元。

- (iii)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應收Oscar Bioenergy Joint Venture(「OBJV」)的款項(扣除我們分佔的收購後虧損前)分別約為52,880,000港元、64,880,000港元及83,575,000港元，乃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3%的年利率計息，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並須按要求償還。貴公司董事認為，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應收OBJV款項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償還並構成於OBJV投資淨額的一部分。OBJV為非註冊成立形式，且貴集團有責任分攤其虧損，因此貴集團已分攤的收購後虧損超出2016、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分別為數約61,178,000港元、76,731,000港元及83,575,000港元的投資成本。有關超出部分分別約8,298,000港元及11,851,000港元，乃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確認為超出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認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並無減值，原因為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扣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於各報告期期末比其賬面值高。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企業架構模式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貴集團持有的權益比例			貴集團持有的投票權比例			業務性質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湖南普利斯瑪電氣有限公司 (「湖南普利斯瑪」)(附註i)	已註冊公司	中國	39%	39%	39%	33%	33%	33%	製造及銷售 電梯相關產品
OBJV	非屬法團	香港	40%	40%	40%	40%	40%	40%	建造及營運項目 的工程承建商
南京佳力圖機房環境技術 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佳力圖」)(附註ii)	已註冊公司	中國	36.04%	27.03%	26.58%	36.04%	27.03%	26.58%	製造及銷售精密 空調設備

附註：

- (i) 根據湖南普利斯瑪的公司章程，貴集團有權委任湖南普利斯瑪六名董事的其中兩名董事，故此貴集團能夠對湖南普利斯瑪施加重大影響。
- (ii) 於2017年11月1日，南京佳力圖的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導致貴集團於南京佳力圖的權益由36.04%降至27.03%。攤薄收益約55,076,000港元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予以確認。

2018年2月28日及2018年11月28日，南京佳力圖以低於市價的每股股份人民幣14.35元(約17.73港元)及人民幣6.06元(約6.90港元)向其合資格僱員發行受限制股份。因此，貴集團於南京佳力圖的權益由27.03%降至26.58%，而攤薄虧損約3,812,000港元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予以確認。

由於貴公司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擁有南京佳力圖36.04%、27.03%及26.58%權益，故此貴集團能夠對南京佳力圖施加重大影響，及委任九名董事中的兩名。

有關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以權益法入賬)的財務資料摘要載列如下：

	湖南普利斯瑪			OBJV			南京佳力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11,628	1,299	—	303,701	404,671	183,328	492,015	529,238	635,360
年內(虧損)溢利.....	(13,834)	(4,206)	180	(161,257)	(47,626)	(17,110)	71,206	94,613	121,542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2,742)	2,314	(1,589)	—	—	—	(21,303)	40,229	(39,547)
年內全面(開支)總收益.....	(16,576)	(1,892)	(1,409)	(161,257)	(47,626)	(17,110)	49,903	134,842	81,995
年內已收/應收聯營公司股息.....	—	—	—	—	—	—	5,691	6,436	11,39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湖南普利斯瑪			OBJV			南京佳力圖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	-	-	-	-	-	152,662	158,457	179,297
流動資產.....	40,893	35,056	30,486	100,397	59,013	50,785	487,239	919,470	1,070,110
資產總額.....	40,893	35,056	30,486	100,397	59,013	50,785	639,901	1,077,927	1,249,407
流動負債.....	(7,467)	(3,522)	(361)	(261,654)	(267,896)	(276,778)	(295,248)	(285,184)	(410,004)
非流動負債.....	-	-	-	-	-	-	(32,750)	(45,606)	(39,938)
資產(負債)淨值.....	<u>33,426</u>	<u>31,534</u>	<u>30,125</u>	<u>(161,257)</u>	<u>(208,883)</u>	<u>(225,993)</u>	<u>311,903</u>	<u>747,137</u>	<u>799,465</u>

以上財務資料摘要與過往財務資料中已確認之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對賬如下：

	湖南普利斯瑪			OBJV			南京佳力圖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負債)淨值.....	<u>33,426</u>	<u>31,534</u>	<u>30,125</u>	<u>(161,257)</u>	<u>(208,883)</u>	<u>(225,993)</u>	<u>311,903</u>	<u>747,137</u>	<u>799,465</u>
貴集團的權益比例.....	39%	39%	39%	40%	40%	40%	36.04%	27.03%	26.58%
商譽.....	-	-	-	-	-	-	27,246	20,435	20,092
其他.....	-	-	-	-	-	-	-	-	(3,060)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	<u>13,036</u>	<u>12,298</u>	<u>11,749</u>	<u>-</u>	<u>-</u>	<u>-</u>	<u>139,656</u>	<u>222,386</u>	<u>229,530</u>

19. 合營安排

合營企業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投資成本，未上市(附註).....	23,855	23,855	-
分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扣除已收股息.....	(10,282)	(9,815)	-
	<u>13,573</u>	<u>14,040</u>	<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董事認為，於合資企業的權益並無減值，原因為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扣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於各報告期期末比其賬面值高。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主要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 經營地點	貴集團持有的權益比例			貴集團持有的投票權比例			業務性質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湖南海諾安諾電梯有限公司(「湖南海諾安諾」)(附註i)	中國	38%	38%	—	50%	50%	—	製造、銷售及安裝電梯及扶梯

附註：

- (i) 貴集團能對湖南海諾安諾行使共同控制權，因為相關活動的決策須根據湖南海諾安諾的組織章程細則取得其他合營企業的一致同意。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湖南海諾安諾解散。湖南海諾安諾向貴集團退回資本約14,258,000港元，解散並無產生收益或虧損。然而，匯兌儲備內累計虧損約1,564,000港元已於解散時重新分類到損益。

並非屬個別重大的合營企業的合併資料：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貴集團分佔(虧損)溢利	(1,186)	(523)	607
貴集團分佔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1,003)	990	(728)
貴集團分佔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2,189)	467	(12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營業務

除合營企業進行的項目之外，貴集團亦訂有合營安排，以合營業務的形式開展建造項目。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主要合營業務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企業 架構模式	經營地點	貴集團持有的權益比例			業務性質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ATAL - Waterleau - China Construction Joint Venture (附註a)	非屬法團	澳門	25%	25%	25%	建造項目工程承建商
ATAL - Waterleau - China State Joint Venture (附註a)	非屬法團	澳門	28%	28%	28%	建造項目工程承建商
ATAL - Waterleau - China State Joint Venture (附註a)	非屬法團	澳門	15%	15%	15%	建造項目工程承建商
Kaden - ATAL Joint Venture (附註b)	非屬法團	香港	33%	33%	33%	建造項目工程承建商
ATAL - Degremont Joint Venture (附註c)	非屬法團	香港	50%	50%	50%	建造項目工程承建商
SITA - ATAL Joint Venture (附註c)	非屬法團	香港	50%	50%	50%	建造項目工程承建商
China State - ATAL Joint Venture (附註c)	非屬法團	香港	48.7%	48.7%	48.7%	建造項目工程承建商
ATAL - Degremont - China State Joint Venture (附註c)	非屬法團	香港	27.2%	27.2%	27.2%	建造項目工程承建商
ATAL - Suez Infrastructure Joint Venture (附註c)	非屬法團	香港	—	50%	50%	建造項目工程承建商
China State - ATAL Joint Venture (附註c)	非屬法團	香港	49.8%	49.8%	49.8%	建造項目工程承建商
ATAL - Degremont - China Harbour Joint Venture (附註c)	非屬法團	香港	31.3%	31.3%	31.3%	建造項目工程承建商

附註：

- (a) 該項目乃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授出。
- (b) 該項目乃由海洋公園公司授出。
- (c) 該項目乃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授出。

20. 預付土地使用權

貴集團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預付土地使用權包括位於中國以中期租約持有的土地使用權分別約3,129,000港元、3,270,000港元及3,018,000港元。就呈報而言，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預付土地使用權約86,000港元、93,000港元及88,000港元分類列作流動性質，指一年內予以攤銷的預付土地使用權。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其餘約3,043,000港元、3,177,000港元及2,930,000港元分類列作非流動。

21. 存貨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原材料、易耗品及備件	26,047	52,681	52,352
在製品	7,859	6,878	7,102
製成品	14,997	15,188	2,936
	<u>48,903</u>	<u>74,747</u>	<u>62,390</u>

22. 合約資產

	於1月1日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合約資產	<u>842,313</u>	<u>1,077,233</u>	<u>949,384</u>	<u>978,397</u>

附註：於2016年1月1日、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合約資產包括分別為318,701,000港元、325,882,000港元、317,646,000港元及375,456,000港元的應收保固金。貴集團通常向其客戶提供一年保修期。保修期屆滿後，客戶會提供最終驗收證書並在合約訂明期限內支付保固金。

應收保固金為免息，且應於各建築合約的保固期末償還。貴集團就建築合約的保修期通常為一年。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逾期而未減值的應收保固金。

合約資產變動乃由於 i) 合約工程進度計量變動產生調整，或 ii) 貴集團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時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以來，貴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就附註 40b(ii) 披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所規定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23. 貿易應收款項

	於 1 月 1 日	於 12 月 31 日		
	2016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貿易應收款項	668,808	584,212	772,015	708,362
減：減值撥備	(30,933)	(26,513)	(24,875)	(49,839)
	637,875	557,699	747,140	658,523
未開賬單收益 (附註 a)	26,688	47,839	39,198	63,189
應收票據	681	—	—	—
	<u>665,424</u>	<u>605,538</u>	<u>786,338</u>	<u>721,712</u>

附註：

(a) 未開票收益指 貴集團已實施但尚未開票的累計工程收益。貴集團有權無條件支付未開票收入，有關收入預期於 90 日內開票並於各報告期末起計 12 個月內收取。

於 2016 年 1 月 1 日，貴集團應收票據的賬齡於報告期末為六個月內。

貴集團一般授予介乎 14 至 90 天的信貸期。貴集團會評估各個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就各名客戶界定評級及信貸限額。此外，貴集團會參照合約內的支付條款檢討每名客戶的付款記錄，藉以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根據 貴集團採納的內部信貸評估，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具備良好的信貸質素及低拖欠率。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0至30日	352,508	569,459	350,885
31至90日	167,955	111,751	232,827
91至360日	32,681	64,433	72,674
一年以上	4,555	1,497	2,137
總計	<u>557,699</u>	<u>747,140</u>	<u>658,523</u>

貴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結餘中包含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 貴集團並未就此計提減值虧損的應收賬款，其賬面值合共約239,845,000港元、283,880,000港元及323,139,000港元。 貴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由於與該等客戶的長期／持續關係及其良好還款記錄，結餘仍視為可全數收回。

自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來，如附註40b(ii)所披露， 貴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對於巨額貿易應收款項，根據 貴集團的內部信用評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對減值撥備進行單獨評估並對其餘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共同評估，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報告日期當前情況及預測動向的評估(在適當時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作出調整。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1至30日	164,007	164,356	134,137
31至90日	47,884	67,865	138,067
91至360日	27,625	50,420	50,405
一年以上	329	1,239	530
總計	<u>239,845</u>	<u>283,880</u>	<u>323,13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減值撥備的變動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初	30,933	26,513	24,875
因無法收回而撇除的款項	(656)	(1,934)	(2,243)
已(撥回)／確認減值虧損	(3,500)	(40)	27,485
匯兌調整	(264)	336	(278)
年末	<u>26,513</u>	<u>24,875</u>	<u>49,839</u>

2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應收股息	—	—	10,824
其他應收款項	6,792	12,233	8,096
遞延發行成本	—	2,921	7,912
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	57,944	80,438	53,505
	<u>64,736</u>	<u>95,592</u>	<u>80,337</u>

附註：結餘主要包括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投標按金、租賃按金以及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公司			
應收股息	—	—	10,824
其他應收款項	—	—	307
遞延發行成本	—	2,921	7,912
按金及預付款項	30	113	447
	<u>30</u>	<u>3,034</u>	<u>19,490</u>

25.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貴集團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餘額分別約6,822,000港元、13,852,000港元及13,852,000港元乃屬貿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就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確認減值虧損約6,822,000港元、7,030,000港元及零。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乃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26.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貴集團

應付合營企業的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27. 應收(應付)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

貴集團

有關款項乃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28. 可供出售投資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未上市證券	1,547	—
— 位於中國的股權投資(附註)	(1,547)	—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	—

附註：於2016年12月31日，有關投資指於一間在中國註冊的私人實體的股權。由於合理公允價值估計的區間非常寬泛，以致於 貴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故此有關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該投資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獲出售。

2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及 貴公司			
在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附註i)	35,901	14,997	17,230

附註：

(i) 該等股本證券乃由在香港的上市公司發行。該等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乃經參考來自香港聯交所的所報市價而釐定。

30.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

貴集團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將存款抵押予銀行，以取得 貴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獲授的一般短期銀行融資。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每年分別按0.04%至3.5%、0.05%至2.75%及0%至2.75%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於相關銀行融資發放時予以解除。

貴公司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將存款抵押予銀行，以取得 貴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獲授的一般短期銀行融資。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每年分別按0.001%至0.25%及0%至0.35%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分類為流動資產，於相關銀行融資發放時予以解除。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銀行結餘及現金

貴集團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按市場利率計算，每年分別介乎0%至1.4%、0%至4%及0%至3.35%。

貴公司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按市場利率計算，每年分別介乎0%至0.25%、0%至0.25%及0%至0.25%。

3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貿易應付款項.....	407,443	320,589	298,400
貿易應計款項.....	20,016	36,012	37,588
應付保證金.....	114,770	122,815	126,934
應付票據.....	5,230	—	—
	<u>547,459</u>	<u>479,416</u>	<u>462,922</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0至90天。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貴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0至30日.....	216,351	178,862	160,395
31至90日.....	131,849	78,524	59,460
91至360日.....	49,114	47,047	37,819
一年以上.....	10,129	16,156	40,726
	<u>407,443</u>	<u>320,589</u>	<u>298,400</u>

於2016年12月31日，貴集團應付票據將於六個月內到期。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貴集團			
預收款項	62,207	25,365	24,693
應計員工成本	100,277	166,365	155,657
應計合約成本	583,829	681,888	965,593
應計發行成本及[編纂]開支.....	—	—	7,382
其他	24,553	30,504	20,449
	<u>770,866</u>	<u>904,122</u>	<u>1,173,774</u>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貴公司			
應計發行成本及[編纂]開支.....	—	—	7,382
其他	328	451	522
	<u>328</u>	<u>451</u>	<u>7,904</u>

33. 衍生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貴集團			
分類列作流動資產的外幣遠期合約	<u>—</u>	<u>759</u>	<u>—</u>
分類列作流動負債的外幣遠期合約	<u>(2,191)</u>	<u>(14)</u>	<u>(60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與銀行(銀行須賣出)外幣遠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於2016年12月31日：

名義概約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賣出1,529,000歐元.....	2017年8月10日	8.61 港元／歐元
賣出610,000歐元.....	2017年2月9日	8.954 港元／歐元
賣出1,991,000歐元.....	2017年5月10日	8.573 港元／歐元
賣出148,000瑞士法郎.....	2017年8月10日	8.047 港元／瑞士法郎
賣出人民幣5,901,000元.....	2017年8月10日	1.142 港元／人民幣

於2017年12月31日：

名義概約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賣出884,000歐元.....	2018年5月15日	9.3339 港元／歐元
賣出700,000歐元.....	2018年3月9日	8.832 港元／歐元
賣出185,000新加坡元.....	2018年5月15日	5.7473 港元／新加坡元
賣出425,000英鎊.....	2018年5月17日	10.208 港元／英鎊
賣出53,000瑞士法郎.....	2018年5月15日	8.2705 港元／瑞士法郎
賣出人民幣7,546,000元.....	2018年5月15日	1.1724 港元／人民幣

於2018年12月31日：

名義概約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賣出708,000歐元.....	2019年2月22日	9.399 港元／歐元
賣出129,000歐元.....	2019年2月22日	9.399 港元／歐元
賣出73,000歐元.....	2019年7月4日	9.219 港元／歐元
賣出46,000歐元.....	2019年7月26日	9.1535 港元／歐元
賣出185,000新加坡元.....	2019年2月22日	5.875 港元／新加坡元
賣出149,000英鎊.....	2019年2月22日	10.634 港元／英鎊
賣出77,000英鎊.....	2019年3月29日	10.502 港元／英鎊
賣出73,000瑞士法郎	2019年9月30日	8.0855 港元／瑞士法郎
賣出人民幣219,000元.....	2019年2月22日	1.2342 港元／人民幣

34. 銀行借款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有抵押貸款*	63,584	51,216	—
減：於流動負債呈列的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44,350)	(40,440)	—
於非流動負債呈列的款項	<u>19,234</u>	<u>10,776</u>	<u>—</u>
有抵押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 一年內	44,350	40,440	—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8,471	8,601	—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5年	10,763	2,175	—
	<u>63,584</u>	<u>51,216</u>	<u>—</u>

* 各報告期期末概無察覺有關 貴集團借款的銀行融資函件或貸款協議附有於要求時償還條款。

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貴集團銀行借款約63,584,000港元及51,216,000港元指：

- (i)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自一間銀行提取的港元按揭貸款約27,584,000港元及19,216,000港元，乃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7%與港元最優惠利率減2.5%二者較低者的年利率計息，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實際利率（按年）分別介乎0.9123%至1.4464%及1.1432%至1.2925%；
- (ii) 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自銀行提取的港元循環貸款約36,000,000港元及32,000,000港元，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乃按介乎2.35%至2.7248%及2.95%的年利率計息，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實際利率（按年）分別為介乎2.3755%至2.7589%及2.9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銀行借款已償還。

35. 股本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股本	呈列為 千港元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法定：				
於2016年1月1日、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	12,600	1美元	12,600美元	
股本增加(附註)	100,000,000,000	0.01港元	1,000,000,000港元	
股本註銷(附註)	(12,600)	1美元	(12,600美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u>100,000,000,000</u>	<u>0.01港元</u>	<u>1,000,000,000港元</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1月1日、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	<u>12,000</u>	<u>1美元</u>	<u>12,000美元</u>	<u>94</u>
發行股份(附註)	9,360,000	0.01港元	93,600港元	
股份購回(附註)	(12,000)	1美元	(12,000美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u>9,360,000</u>	<u>0.01港元</u>	<u>93,600港元</u>	<u>94</u>

附註：於2018年9月14日，貴公司藉增設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而將法定股本增加至1,000,000,000港元。同日，貴公司向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9,36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並購回12,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於2018年9月14日，貴公司的法定未發行股本藉註銷12,6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而削減。

36. 遞延稅項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抵銷。就財務申報而言，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貴集團			
遞延稅項負債	46,700	55,296	12,371
遞延稅項資產	(712)	(765)	(775)
	<u>45,988</u>	<u>54,531</u>	<u>11,596</u>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貴公司			
遞延稅項負債	<u>6,527</u>	<u>9,047</u>	<u>5,64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如下：

貴集團

	可供分派 溢利的中國 預扣稅	稅項折舊 暫時差異	租賃 物業重估	稅項虧損	無形資產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6年1月1日	9,343	287	35,338	(90)	1,369	—	46,247
計入(扣除自)損益	92	(1,939)	—	—	(90)	(616)	(2,553)
租賃物業重估收益有關 的所得稅	—	—	2,572	—	—	—	2,572
匯兌調整	(305)	—	—	—	—	27	(278)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9,130	(1,652)	37,910	(90)	1,279	(589)	45,988
計入(扣除自)損益	3,461	(1,904)	—	90	(96)	—	1,551
租賃物業重估收益 有關的所得稅	—	—	6,564	—	—	—	6,564
匯兌調整	472	—	—	—	—	(44)	428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13,063	(3,556)	44,474	—	1,183	(633)	54,531
計入損益	(3,987)	(199)	—	—	(96)	—	(4,282)
租賃物業重估收益 有關的所得稅	—	—	12,023	—	—	—	12,023
匯兌調整	454	—	—	—	—	(47)	407
實物分派(附註52)	—	5,414	(56,497)	—	—	—	(51,083)
於2018年12月31日	<u>9,530</u>	<u>1,659</u>	<u>—</u>	<u>—</u>	<u>1,087</u>	<u>(680)</u>	<u>11,59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分別約55,305,000港元、21,076,000港元及51,869,000港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已就該等稅項虧損分別約546,000港元、零及零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由於未來溢利流量無法預測，故並無就其餘稅項虧損分別約54,759,000港元、21,076,000港元及51,869,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 2017年	1,546	—	—
— 2018年	539	539	—
— 2019年	1,739	276	137
— 2020年	324	328	229
— 2021年	—	—	147
— 2022年	—	2,464	2,464
— 2023年	—	—	26,955
	4,148	3,607	29,932
— 無限期	50,611	17,469	21,937
	<u>54,759</u>	<u>21,076</u>	<u>51,869</u>

貴公司

	可供分派溢利 的中國預扣稅 千港元
於2016年1月1日	9,029
計入損益	(2,197)
匯兌調整	(305)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6,527
扣除自損益	2,047
匯兌調整	473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9,047
計入損益	(3,462)
匯兌調整	58
於2018年12月31日	<u>5,643</u>

37. 遞延收入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貴集團			
年初	413	3,779	3,509
自渠務署收取的款項(附註)	3,595	—	—
攤銷	(229)	(270)	(270)
年末	<u>3,779</u>	<u>3,509</u>	<u>3,239</u>
就呈報目的之分析：			
流動(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	270	270	270
非流動	<u>3,509</u>	<u>3,239</u>	<u>2,969</u>
	<u>3,779</u>	<u>3,509</u>	<u>3,239</u>

附註：於2015年，一間合營業務被要求就一項建造項目向渠務署提供15年履約保證。履約保證涵蓋自2015年1月至2029年12月之期間。根據有關安排，渠務署將彌償履約保證金所引致的開支，而貴集團於2015年自渠務署收取一筆過款項約442,000港元。該款項乃於15年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於2016年，一間合營業務被要求就一個地盤為渠務署運營一項15年的保養項目。該保養項目營運涵蓋自2016年3月至2031年2月之期間。根據有關安排，渠務署將彌償保養項目所引致的開支，而貴集團於2016年自渠務署收取一筆過款項約3,595,000港元。該款項將乃15年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38.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貴公司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分別約72,572,000港元、58,124,000港元及58,124,000港元乃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自報告期末一年後償還，因此分類列作非流動資產。就該等款項按實際利率5%作出的初步公允價值調整乃確認為視作注資，計入貴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內。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分別約295,621,000港元、176,798,000港元及121,463,000港元乃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因此分類列作流動資產。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因此分類列作流動負債。

39.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對其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 貴集團可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創造最大回報。 貴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往績記錄期間保持不變。

貴集團的資本架構由附註34所披露的銀行借款(扣除銀行結存及現金)以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貴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項檢討的一環， 貴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資本類別所附帶的風險。根據 貴公司董事的推薦意見， 貴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籌集新債務及償還現有債務以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40.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35,901	14,997	17,230
衍生金融工具	—	759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存及現金)	1,120,541	1,480,885	—
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			
(包括銀行結存及現金)	—	—	1,523,448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供給	2,191	14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	—	602
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負債	675,140	580,281	615,54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貴公司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5,901	14,997	17,230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存及現金)	369,168	262,539	—
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 (包括銀行結存及現金)	—	—	314,815
金融負債			
財務擔保負債	343	97	43
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負債	261,694	446,941	903,130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應付合營企業款項、應收(應付)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息、衍生金融工具及銀行借款。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i)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貴集團

貴集團擁有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存、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讓貴集團面臨外幣風險。貴集團已訂立外幣遠期合約以減低其面臨的外幣風險。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主要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歐元	890	5,814	6,919	2,676	669	293
英鎊	10	1	1	890	171	2,155
人民幣	8,566	26,492	20,027	16,792	15,653	12,784
美元(「美元」)	3,084	8,147	9,328	29,702	11,061	7,600

敏感度分析

貴集團面臨歐元、英鎊、人民幣及美元兌港元的波動風險。由於根據香港的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掛勾，故此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 貴集團面臨的美元外匯匯率風險甚微。

下表詳細列出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 貴集團對港元相對於人民幣、英鎊及歐元升值及貶值4.55%、9.67%及4.91%、4.12%、4.82%及6.33%及4.28%、5.43%及3.54%之敏感度。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4.55%至9.67%、4.12%至6.33%、3.54%至5.43%，乃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外幣風險時使用的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經參考有關年度港元兌相關外幣的波動後對外匯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該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對於尚未結付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就匯率變動4.55%至9.67%、4.12%至6.33%及3.54%至5.43%作出的換算調整。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正數表示當港元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相對於有關外幣貶值4.55%至9.67%、4.12%至6.33%及3.54%至5.43%時，下列年度除稅後溢利的增加，而負數表示減少。當港元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相對於有關外幣升值4.55%至9.67%、4.12%至6.33%及3.54%至5.43%時，則會對有關年除稅後溢利產生等值相反影響。

	溢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歐元	(67)	281	213
英鎊	(71)	(7)	(98)
人民幣	(251)	553	319

貴公司

貴公司擁有外幣銀行結餘、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及應付聯營公司款項，讓 貴公司面臨外幣風險。 貴公司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主要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公司						
人民幣	1,780	1,658	12,684	—	48	—
美元	—	—	104	—	—	—
澳門元	13,810	43	50	30,441	99,776	57,888

敏感度分析

貴公司主要面臨人民幣、澳門元及美元兌港元的波動風險。由於港元根據香港聯繫匯率制度與美元掛鈎，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 貴公司面臨的美元外匯匯率風險微乎其微。就港元兌澳門元的波動風險而言， 貴公司管理層認為有關風險甚微，故並無呈列相關敏感度分析。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詳細列出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 貴公司對港元兌人民幣升值及貶值4.55%、4.12%及4.28%的敏感度。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4.55%、4.12%及4.28%，乃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外幣風險時使用的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經參考年內港元兌人民幣的波動後對外匯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該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對於尚未結付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就匯率變動4.55%、4.12%及4.28%作出的換算調整。

正數表示當港元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相對於有關外幣貶值4.55%、4.12%及4.28%時，下列年度除稅後溢利的增加，而負數表示減少。當港元於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相對於有關外幣升值4.55%、4.12%及4.28%時，則會對有關年內除稅後溢利產生等值相反影響。

	溢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公司			
人民幣.....	68	55	453

利率風險

貴集團

貴集團就浮息銀行借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貴集團的政策為將其銀行借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維持在浮息利率，以盡量降低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貴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港元最優惠利率波動，並源自 貴集團的銀行借款。

貴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及在需要時將考慮利率風險對沖。

敏感度分析

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下文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面臨的利率風險釐定，並假設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尚未償還的銀行借款於整個年度內尚未償還而編製。所使用的50個基點的增減，代表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

倘利率增／減50個基數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貴集團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分別減少／增加約265,000港元及214,000港元。

由於貴公司董事認為來自可變利率銀行結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銀行結餘已自敏感度分析剔除。

貴公司

貴公司面臨與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貴公司的政策是按浮動利率存置銀行結餘，以盡量降低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貴公司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利率對沖。

管理層認為，貴公司面臨的利率風險微乎其微，故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其他價格風險

貴集團及貴公司就其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披露)面臨證券價格風險。貴集團管理層監察證券價格風險並會考慮在有需要時對沖該項風險。管理層認為，所面臨的證券價格風險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ii) 信用風險

貴集團

於各報告期末，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可最佳反映貴集團面臨的最高信用風險。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為盡量減低信用風險，貴集團的管理層已指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過期債項。此外，貴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各個別重大應收賬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的信用風險已大為減少。

於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面對的集中信用風險來自貴集團一名主要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193,120,000港元、177,102,000港元及49,967,000港元，分別佔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33%、23%及7%。貴集團管理層認為，該客戶為市場上知名機構。貴集團管理層認為就此而言信用風險有限。

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貴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預期信貸損失計量其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

貴集團內部信貸風險評級包括下列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概述	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項目
低風險.....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且並無任何逾期金額	並無信貸減值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一般於到期日期後結清	並無信貸減值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透過內部研製資料或外在資源大幅上升	並無信貸減值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信貸受損	信貸減值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政困難且貴集團並無收回現實前景	金額撤銷	金額撤銷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管理層在釐定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合營業務夥伴金額的預期信貸虧損時已計及過往違約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如適用)，例如 貴集團曾考慮有關款項的持續低違約率，並總括 貴集團未收回應收款項內在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信貸風險為有限，乃由於對手方為國際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下表詳列 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信貸風險敞口，惟視乎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而定：

2018年	附註	外部信貸 評級	內部信貸 評級	12個月或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3	不適用	(附註)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撥備矩陣)	389,596	
			低風險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339,377	
其他應收款項.....	24	不適用	虧損 低風險	信貸減值	42,578	771,551
應收合營業務 夥伴款項.....	27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18,9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	A3 - AAA	不適用	12個月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4,312	
銀行結餘.....	30	A3 - AAA	不適用	12個月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208,553	
銀行結餘.....	30	A3 - AAA	不適用	12個月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569,951	
其他項目						
合約資產.....	22	不適用	(附註)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撥備矩陣)	302,076	
			低風險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676,321	978,397

附註：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貴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有重大未償還結餘或信貸減值的債務人， 貴集團透過使用撥備矩陣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按內部信貸評級分組。

撥備矩陣－內部信貸評級

作為 貴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 貴集團為其客戶就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下表提供有關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內於2018年12月31日的撥備矩陣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資料。有重大未償還結餘或信貸減值的債務人於2018年12月31日的賬面總額分別為381,955,000港元及676,321,000港元已個別評估。有重大未償還結餘的債務人的平均虧損率乃評估為低於1%。

賬面總額

內部信貸評級	平均虧損率	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資產
		千港元	千港元
低風險.....	0.50%	37,720	96,203
觀察名單.....	1.80%	350,301	203,191
可疑.....	2.38%	1,575	2,682
		<u>389,596</u>	<u>302,076</u>

估計虧損率乃按債務人預期年期的歷史觀察違約率估計，並就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得的前瞻性資料(例如，影響行業及其可能影響債務人支付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環境)。 貴集團根據有關客戶良好還款記錄及與 貴集團的長期／持續業務而推翻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貿易應收款項逾期90天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屬違約的假設。根據經前瞻性估計調整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大量小客戶將根據撥備矩陣共同評估。結餘金額龐大的個別客戶的信貸風險將根據其違約可能性及違約風險單獨評估。有關分組乃定期由 貴集團管理層審閱，以確保有關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已更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根據撥備組合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撥備7,261,000港元。減值撥備20,224,000港元乃就有重大結餘的債務人及信貸減值債務人而作出。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約資產減值撥備並不重大。

下表顯示根據簡化方式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8年1月1日	—	24,875	24,875
已確認減值虧損	7,261	20,224	27,485
撤銷	—	(2,243)	(2,243)
匯兌調整	—	(278)	(278)
於2018年12月31日	<u>7,261</u>	<u>42,578</u>	<u>49,839</u>

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因強制執行活動而撤銷。

貴公司

於各報告期末，除賬面值最能代表最高信用風險的金融資產外，貴公司所面臨的令貴公司蒙受財務損失的最高信用風險源自附註48所披露與貴公司提供的財務擔保有關的或然負債金額。

為將信用風險減至最低，貴公司管理層已委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審批信貸及其他監察程序，確保跟進收回逾期債項的情況。就此而言，貴公司董事認為貴公司的信用風險已大大減低。

自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來，貴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由於自初次確認以來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信用風險並無重大變動，故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預期虧損風險被評估為微乎其微。於2018年12月31日，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撥備的額外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由於交易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用風險有限。

(iii)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

對於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貴集團監察及維持貴集團管理層認為屬充足水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從而為貴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化解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貴集團依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銀行融資以撥付其經營所需資金。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具備有關銀行透支、銀行擔保及貿易融資的未動用銀行信貸總額分別約1,073,888,000港元、1,313,451,000港元及1,348,929,000港元。

下表詳列貴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基於議定償還期的剩餘合約期。該等表格乃根據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基於貴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編製。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為浮動利率，未貼現金額乃根據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此外，下表詳列貴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該等表格乃根據須按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未貼現合約淨現金流出編製。貴集團衍生金融工具的流動資金分析乃根據合約到期日編製，此乃由於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日對解讀衍生工具的現金流量的時點而言至為重要。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

	加權 平均利率	應要求 償還	少於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91天 至1年	1年以上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賬面值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	377,369	164,356	5,734	—	—	—	547,459	547,459
其他應付款項.....	—	3,853	—	—	—	—	—	3,853	3,853
銀行借款.....	2.2028	—	36,724	724	724	6,520	19,560	64,252	63,584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13,738	—	—	—	—	—	13,738	13,738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	20,142	—	—	—	—	—	20,142	20,142
應付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	—	26,364	—	—	—	—	—	26,364	26,364
		<u>441,466</u>	<u>201,080</u>	<u>6,458</u>	<u>724</u>	<u>6,520</u>	<u>19,560</u>	<u>675,808</u>	<u>675,140</u>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外幣遠期合約—流出淨額.....	—	—	—	5,464	—	38,159	—	43,623	2,19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加權 平均利率	應要求 償還	少於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91天 至1年	1年以上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賬面值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	341,680	129,647	8,089	—	—	—	479,416	479,416
其他應付款項.....	—	8,677	—	—	—	—	—	8,677	8,677
銀行借款.....	2.3281	—	32,728	728	728	6,548	10,912	51,644	51,21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14,442	—	—	—	—	—	14,442	14,442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	21,591	—	—	—	—	—	21,591	21,591
應付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	—	4,939	—	—	—	—	—	4,939	4,939
		<u>391,329</u>	<u>162,375</u>	<u>8,817</u>	<u>728</u>	<u>6,548</u>	<u>10,912</u>	<u>580,709</u>	<u>580,281</u>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外幣遠期合約—流出淨額.....	—	—	—	—	—	438	—	438	14
		<u>—</u>	<u>—</u>	<u>—</u>	<u>—</u>	<u>438</u>	<u>—</u>	<u>438</u>	<u>14</u>
於201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證金..	—	331,131	122,764	9,027	—	—	—	462,922	462,922
其他應付款項.....	—	13,564	—	—	—	—	—	13,564	13,564
應付股息.....	—	100,000	—	—	—	—	—	100,000	100,00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12,533	—	—	—	—	—	12,533	12,533
應付合營業務夥伴的款項.....	—	26,526	—	—	—	—	—	26,526	26,526
		<u>483,754</u>	<u>122,764</u>	<u>9,027</u>	<u>—</u>	<u>—</u>	<u>—</u>	<u>615,545</u>	<u>615,545</u>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外幣遠期合約—流出淨額.....	—	—	—	10,804	807	1,684	—	13,295	602
		<u>—</u>	<u>—</u>	<u>10,804</u>	<u>807</u>	<u>1,684</u>	<u>—</u>	<u>13,295</u>	<u>60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貴公司會監察及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維持於管理層認為充足的水平，以撥付貴公司的營運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詳列貴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按協定償還條款分析的剩餘合約年期。下表根據貴公司最早需要還款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等列表同時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倘該等利息流量為浮息，未貼現金額按各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貴公司

	加權 平均利率	應要求 償還	少於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90日以上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賬面值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	3	—	—	—	—	3	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261,691	—	—	—	—	261,691	261,691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	—	1,521,413	—	—	—	—	1,521,413	343
		<u>1,783,107</u>	<u>—</u>	<u>—</u>	<u>—</u>	<u>—</u>	<u>1,783,107</u>	<u>262,037</u>

	加權 平均利率	應要求 償還	少於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90日以上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賬面值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446,894	—	—	—	—	446,894	446,89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47	—	—	—	—	47	47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	—	1,737,665	—	—	—	—	1,737,665	97
		<u>2,184,606</u>	<u>—</u>	<u>—</u>	<u>—</u>	<u>—</u>	<u>2,184,606</u>	<u>447,03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加權 平均利率	應要求 償還	少於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90日以上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賬面值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201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股息	—	100,000	—	—	—	—	100,000	100,000
其他應付款項	—	7,382	—	—	—	—	7,382	7,38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795,748	—	—	—	—	795,748	795,748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	—	1,673,198	—	—	—	—	1,673,198	43
		<u>2,576,328</u>	<u>—</u>	<u>—</u>	<u>—</u>	<u>—</u>	<u>2,576,328</u>	<u>903,173</u>

附註：上文就財務擔保合約計入的金額乃倘擔保對手方就有關金額提出申索時，貴公司可能須根據全數擔保金額安排償付的最高金額。根據報告期末的預期，貴公司認為極有可能毋須根據該安排支付任何款項。然而，此項估計存在變數，須視乎對手方根據擔保提出申索的可能性，而提出申索與否視乎對手方所持獲擔保的財務應收賬款遭受信貸虧損的可能性。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 貴集團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貴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計量。下文列出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如何釐定的資料(包括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按照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劃分的公允價值層級水平)。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2016年 千港元	公允價值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附註29)	35,901	14,997	17,230	第1級	活躍市場的所報買入價。
衍生金融資產(附註33)....	—	759	—	第2級	貼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遠期匯率 (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的遠期 匯率)及合約遠期匯率，以能反 映各交易方之信貸風險的貼現 率貼現而估計。
衍生金融負債(附註33)....	2,191	14	602	第2級	貼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遠期匯率 (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的遠期 匯率)及合約遠期匯率，以能反 映各交易方之信貸風險的貼現 率貼現而估計。

於往績記錄期間，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轉移。

貴公司

貴公司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貴公司若干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以下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資料(包括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以及公允價值結構層級(其公允價值計量按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進行分類)。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公允價值結構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29).....	35,901	14,997	17,230	第1級	活躍市場的所報買入價。

於往績記錄期間，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轉移。

貴集團及 貴公司並非按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根據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過往財務資料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的公允價值相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1. 經營租賃安排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就其後一至兩年內出租物業而與租客訂約，以自租客收取日後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於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貴集團			
一年內.....	1,564	2,162	1,511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78	1,992	506
	<u>3,142</u>	<u>4,154</u>	<u>2,017</u>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根據經營租賃就租用物業支付的最低租賃付款：			
租賃土地及屋宇以及倉庫.....	17,139	18,012	34,784
員工宿舍.....	2,047	1,568	2,098
泊車場.....	50	62	87
	<u>19,236</u>	<u>19,642</u>	<u>36,969</u>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租用物業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之到期資料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貴集團			
一年內.....	14,099	12,950	21,078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778	4,253	10,474
	<u>21,877</u>	<u>17,203</u>	<u>31,552</u>

經營租賃付款指 貴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場所、倉庫、員工宿舍及停車位應付的租金。租賃經磋商後的租期介乎一至三年，而租金金額於租期內固定。

貴公司

於各報告期末， 貴公司並無任何租賃承擔。

42. 資本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已訂約但未計入過往財務資料內的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貴集團			
資訊科技基建	767	767	—
企業資源計劃系統	16,962	13,752	10,028
人力資源管理系統	—	—	8,209
	<u>17,729</u>	<u>14,519</u>	<u>18,237</u>

貴公司

於各報告期末， 貴公司並無任何承擔。

43. 履約保證

貴集團

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 貴集團擁有與日常業務過程有關的尚未解除履約保證，其金額分別約為500,846,000港元、486,005,000港元及368,811,000港元由銀行以 貴集團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作為 貴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 貴集團與其客戶之間訂立的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倘 貴集團未能向作出履約保證的客戶提供令人滿意的表現，該等客戶可要求銀行向彼等支付有關金額或有關要求規定的金額。 貴集團將會承擔對該等銀行作出相應補償的責任。履約保證將於承包工程完成時解除。

貴公司

於各報告期末， 貴公司並無任何履約保證。

44. 資產抵押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及貴公司抵押下列資產以作為向貴集團授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貴集團			
租賃物業	447,800	472,900	—
投資物業	58,410	60,110	74,300
無抵押銀行存款	117,016	124,711	208,55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5,901	14,997	17,230
	<u>659,127</u>	<u>672,718</u>	<u>300,083</u>
貴公司			
無抵押銀行存款	—	23,125	123,12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5,901	14,997	17,230
	<u>35,901</u>	<u>38,122</u>	<u>140,355</u>

45. 訴訟

貴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就其分承建商違反合約而向該分承建商提起約35,500,000港元的申索，而該分承建商就提早終止分判服務及侵犯版權向該附屬公司提起約34,000,000港元的申索。於2011年6月30日，法院開庭認為該附屬公司有權提早終止分判服務且並無侵犯版權。該分承建商向上訴法庭提起上訴，而該項上訴於2012年5月9日獲審理。根據上訴法庭日期為2012年5月24日的判決，該訴訟已裁決，該附屬公司獲判給損害賠償以及有關利息及成本，並獲准按彌償基準向該分承建商收回法律成本以及利息。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附屬公司自該分承建商收取約155,000港元，並於其他收入內確認。貴集團已於2017年12月31日前收到所有損害賠償。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6. 儲備

貴公司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6年1月1日	67,053	5	(3,346)	145,638	209,350
年內溢利	—	—	—	264,763	264,763
因換算一間聯營公司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7,274)	—	(7,274)
年內全面(開支)總收益	—	—	(7,274)	264,763	257,489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67,053	5	(10,620)	410,401	466,839
年內溢利	—	—	—	123,606	123,606
因換算一間聯營公司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11,695	—	11,695
年內全面總收益	—	—	11,695	123,606	135,301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3)....	—	—	—	(200,000)	(200,000)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67,053	5	1,075	334,007	402,140
年內溢利	—	—	—	655,797	655,797
因換算一間聯營公司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10,615)	—	(10,615)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10,615)	655,797	645,182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3)....	(67,053)	—	—	(969,991)	(1,037,044)
於2018年12月31日	—	5	(9,540)	19,813	10,278

附註：實繳盈餘指被收購附屬公司的價值超逾 貴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票面價值之數額，並且根據1981年百慕達公司法，可供分派予 貴公司的股東。

47. 關連方交易

- (a) 與關連方的結餘之詳情於第 I-6 至 I-7 頁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附註 25、26 及 27 內披露。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與關連方訂立如下交易：

關連方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OBJV	聯營公司	銷售	33,330	33,785	20,284
OBJV	聯營公司	利息收入	3,244	1,105	—
OBJV	聯營公司	管理費收入	1,772	—	—
湖南海諾安諾	合營企業	銷售	—	—	—
湖南海諾安諾	合營企業	利息收入	810	219	—
Perfect Motive Limited (「Perfect Motive」)	關連方(附註)	租賃開支	—	—	13,156
Perfect Motive	關連方(附註)	服務開支	—	—	1,712
Perfect Motive	關連方(附註)	直接開支 重新收取	—	—	1,646

附註：完成附註 52 界定並詳述的實物分派之後，Perfect Motive 成為 Arling Investment 的附屬公司以及 貴集團的關連方。

- (b)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載於附註 12。

- (c) 2016 年 12 月 31 日，潘博士已提供個人擔保以作為向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無償授予銀行融資的抵押。該個人擔保已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解除。

48. 或有負債

貴集團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貴公司

於各報告期末，貴公司擁有下列或有負債：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就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 擔保金額	<u>1,521,413</u>	<u>1,737,665</u>	<u>1,673,198</u>
— 動用金額	<u>589,025</u>	<u>581,714</u>	<u>412,825</u>

49. 需遵守可強制執行的總淨額結算安排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貴集團與若干銀行訂立國際掉期及衍生工具協會主淨額協議（「國際掉期及衍生工具協會協議」）。下列已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作抵銷，因為國際掉期及衍生工具協會協議訂明，只限於違約、無力償還或破產的狀況下才有權作抵銷，因此，貴集團現時並無依法可強制執行權以抵銷已確認金額：

於2016年12月31日

	於綜合綜合 財務狀況表呈列 的總額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作 抵銷的相關金額	
	千港元	金融工具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已確認金融資產：			
— 銀行結餘	<u>71,752</u>	<u>(2,191)</u>	<u>69,561</u>
已確認金融負債：			
— 衍生金融工具	<u>(2,191)</u>	<u>2,191</u>	<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17年12月31日

	於綜合綜合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作	
	財務狀況表呈列	抵銷的相關金額	
	的總額	金融工具	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確認金融資產：			
— 銀行結餘	100,240	(14)	100,226
已確認金融資產：			
— 衍生金融工具	759	—	759
已確認金融負債：			
— 衍生金融工具	(14)	14	—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綜合綜合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作	
	財務狀況表呈列	抵銷的相關金額	
	的總額	金融工具	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確認金融資產：			
— 銀行結餘	133,764	(602)	133,162
已確認金融負債：			
— 衍生金融工具	(602)	602	—

50.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 貴集團的融資活動對負債所產生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乃指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分類為 貴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應付聯營 公司款項 (附註25) 千港元	應付合營 企業款項 (附註26) 千港元	應付 合營業務 夥伴款項 (附註27) 千港元	銀行借款 (附註34) 千港元	應計 發行成本 千港元	應付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6年1月1日	—	102	299	37,865	—	—	38,266
融資現金流量	13,738	20,095	26,065	24,113	—	—	84,011
應計利息	—	—	—	1,606	—	—	1,606
匯兌調整	—	(55)	—	—	—	—	(55)
於2016年12月31日 及2017年1月1日	13,738	20,142	26,364	63,584	—	—	123,828
融資現金流量	—	—	(21,425)	(13,059)	(333)	—	(34,817)
應計利息	—	—	—	691	—	—	691
應計發行成本	—	—	—	—	519	—	519
匯兌調整	704	1,449	—	—	—	—	2,153
於2017年12月31日 及2018年1月1日	14,442	21,591	4,939	51,216	186	—	92,374
融資現金流量	(1,199)	(21,387)	21,587	(51,905)	(6,530)	(400,000)	(459,434)
應計利息	—	—	—	689	—	—	689
應計發行成本	—	—	—	—	7,394	—	7,394
已宣派現金股息 (附註13)	—	—	—	—	—	500,000	500,000
匯兌調整	(710)	(204)	—	—	—	—	(914)
於2018年12月31日	<u>12,533</u>	<u>—</u>	<u>26,526</u>	<u>—</u>	<u>1,050</u>	<u>100,000</u>	<u>140,109</u>

51.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於12月31日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u>191,067</u>	<u>355,814</u>	<u>349,77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股東／股本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貴公司持有已發行股本面值／註冊資本比例				貴公司持有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本報告 日期		於本報告 日期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安樂工程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ii)*	香港	1,014,973 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供應機電材料及設備並提供 相關安裝服務
安諾電梯有限公司 (附註ii)	香港	4,000,000 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設計及買賣自動梯及自動行 人道
安樂工程有限公司 (附註ii)*	香港	40,000,000 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建造及基建項目的機電及環 境工程承建商
安樂機電設備工程 有限公司(附註ii)*	香港	40,000,000 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設計、安裝及保養屋宇及基 建項目之機電及屋宇服務承 建商
安樂數據中心基建有限 公司(附註ii)*	香港	20,000,000 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提供數據中心及關鍵設施基 建支持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貴公司持有已發行股本面值/註冊資本比例				貴公司持有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於本報告 日期		於12月31日		於本報告 日期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於本報告 日期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於本報告 日期		
安樂工程(澳門) 有限公司(附註iv)*	澳門	25,000 澳門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建造及基建項目的電氣、材 料及環境工程承建商
安樂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附註xi)	香港	2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暫無經營
安樂設備安裝工程(上海) 有限公司(附註v)	中國	人民幣 52,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建造及基建項目的電氣、材 料及環境工程承建商
安樂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附註ii)*	香港	19,000,000 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通訊及保安 系統集成之解決方案，以及 開發相關科技及應用
安力電梯有限公司(附註ii)	香港	55,000,000 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提供升降機、自動梯及自動 行人道的安裝及保養服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貴公司持有已發行股本面值／註冊資本比例				貴公司持有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於本報告 日期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於本報告 日期		
南京安樂工程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附註iii)*	中國	4,000,000 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提供機電及環境材料及裝備 以及提供相關安裝及保養服 務
南京安諾電梯有限公司 (附註iii)*	中國	15,300,000 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製造及銷售自動梯及自動行 人道
南京安諾機電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900,000 美元	100%	100%	—%	—	100%	100%	—%	—	—	暫無經營
南京安樂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安樂軟件」)(附註iii)*	中國	210,000 美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製造及銷售硬件、軟件及電 子系統
Perfect Motive (附註ii及xii)	香港	1港元	100%	100%	—	—	100%	100%	—	—	—	物業投資
安諾工業有限公司(附註ii)*	香港	1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安樂屋宇服務(澳門)有限公司 (附註iv)*	澳門	25,000 澳門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屋宇系統及消防系統工程的 設計、安裝及保養服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貴公司持有已發行股本面值／註冊資本比例				貴公司持有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於本報告 日期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於本報告 日期		
安諾屋宇服務(澳門)有限公司 (附註iv)*	澳門	25,000 澳門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屋宇系統及消防系統工程的 設計、安裝及保養服務
Pedarco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ii)	香港	203,000 港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自動運輸系統的開發、生產 及市場推廣
ATAL Belgoprocess Joint Venture Limited (附註vii)	香港	10,000 港元	87%	87%	—	—	87%	87%	—	—	—	暫無經營
Wise Eagle Holdings Limited (「Wise Eagle」) (附註viii及xii)*	英屬處女 群島	1美元	100%	100%	—	—	100%	100%	—	—	—	投資控股
安樂創新科技(澳門) 有限公司(附註iv)	澳門	25,000 澳門元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暫無經營
安樂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ix)	香港	10,000 港元	—	—	100%	100%	—	—	100%	100%	100%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LATA Limited (附註x)	香港	10,000 港元	—	—	100%	100%	—	—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Anlev Brasil S.A. (「Anlev Brasil」) (附註vi)	巴西	951,115 巴西雷亞爾	—	—	—	—	—	—	—	—	—	銷售電梯及自動行人道並提 供保養服務

附註：

- * 由 貴公司直接持有。
- (i) 在中國成立的該附屬公司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按照中國有關會計原則及法規編製，並經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特殊普通合伙)審核。該附屬公司於2018年7月25日撤銷註冊。
- (ii) 該等附屬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經我們審核。
- (iii) 在中國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按照中國有關會計原則及法規編製，並經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特殊普通合伙)審核。
- (iv) 過往，該等附屬公司的4%股權由潘博士代 貴集團持有。於2018年5月16日，潘博士將4%股權的法定所有權轉讓予LATA Limited。該附屬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按照澳門有關會計原則及法規編製，並經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 Sociedade de Auditores 審核。
- (v) 在中國成立的該附屬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按照中國有關會計原則及法規編製，並經江蘇永泰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vi) 該附屬公司已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清盤。
- (vii) 該附屬公司於2018年6月15日撤銷註冊。
- (viii) 該附屬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乃由於其在無法定審核要求的司法權區註冊成立。
- (ix) 該附屬公司於2018年2月5日註冊成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製，並經我們審核。
- (x) 該附屬公司於2018年3月26日註冊成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製，並經我們審核。
- (xi) 由於該附屬公司因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47條被界定為不活動公司而獲豁免進行審核，故此並無就該附屬公司編製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xii) 於2018年4月18日，貴公司宣派及批准以實物形式派於該等附屬公司所有權益的中期股息。

52. 實物分派

於2018年4月18日，因預期會以實物分派方式分派其於Wise Eagle集團的持股權益（於下文定義及詳述）來宣派股息，貴公司按面值認購並獲配發及發行額外9,999股Wise Eagle新股份。

於2018年4月18日，貴公司宣派及批准以實物分派其於Wise Eagle（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以及Perfect Motive的控股公司）（統稱「Wise Eagle集團」）全部股權的方式派付中期股息（「實物分派」）。Wise Eagle集團於2018年4月18日的淨資產約為255,297,000港元，不包括綜合入賬時確認的與重估其租賃物業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約42,669,000港元。差額42,669,000港元於實物分派完成之日轉撥至保留溢利。截至2018年4月18日取消確認的Wise Eagle集團資產及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3,08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215
銀行結存及現金.....	7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04)
應付稅項.....	(277)
應付 貴集團款項.....	(281,747) [#]
遞延稅項負債.....	(51,083)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以及 貴公司通過實物分派分派的淨資產.....	<u>212,628</u>

於2018年4月24日，貴公司進一步宣派及批准中期股息281,747,000港元，該筆股息透過 貴集團應收Wise Eagle集團的經常賬結算。

於實物分派完成之日，租賃物業重估儲備約263,074,000港元已經轉撥至保留溢利。

53. 結算日後事項

於2018年9月14日，待根據 貴公司股份首次上市發行的新股份入賬至 貴公司股份溢價賬後，董事獲授權向2018年10月11日（或董事可能指示的其他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按彼等當時各自的持股比例按面值配發及發行合共[編纂]股（或任何一名董事可能指示的其他股份數目）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盡可能不涉及碎股，致使並無碎股獲配發及發行），方法為將 貴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編纂]港元（或任何一名董事可能指示的任何其他金額）資本化，而將根據資本化發行予以配發及發行的該等股份於所有方面與現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54. 期後財務報表

貴集團、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編製2018年12月31日後任何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